



UJU HOLDING LIMITED

优矩控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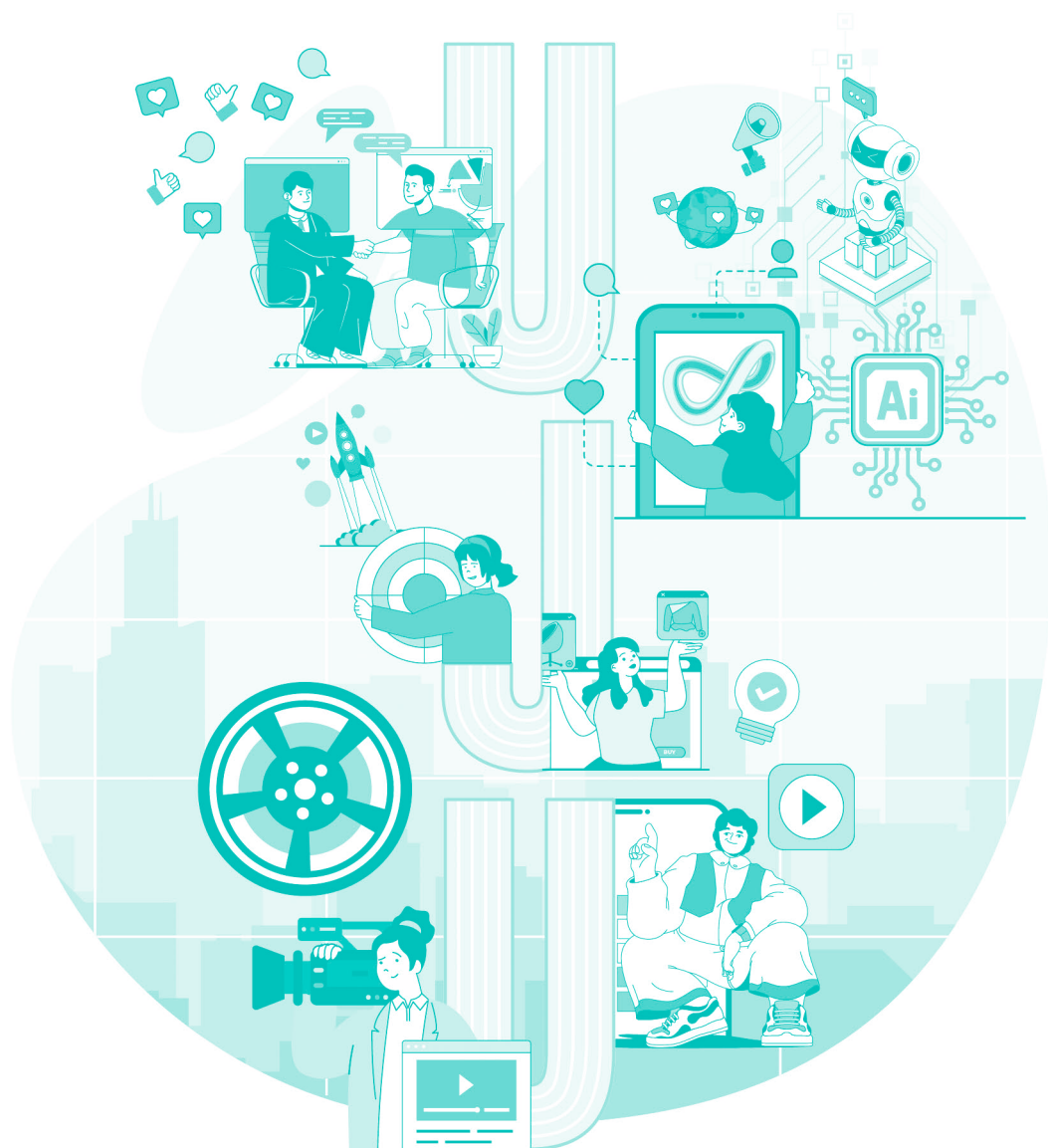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1948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
7	財務摘要
8	財務概要
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9	企業管治報告
3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1	董事會報告
76	獨立核數師報告
82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84	合併資產負債表
86	合併權益變動表
88	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0	釋義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馬曉輝先生(於2024年3月28日辭任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彭亮先生(聯席行政總裁，並於2024年3月28日

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羅小妹女士(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培鵬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林靈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王文平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王高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葉菲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宋屹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康錦里先生

審核委員會

宋屹女士(主席)

王高先生

葉菲先生

提名委員會

羅小妹女士(主席)

王高先生

葉菲先生

宋屹女士

薪酬委員會

葉菲先生(主席)

王高先生

宋屹女士

授權代表

羅小妹女士

康錦里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兼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德恒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5號

衡怡大廈28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中國北京

朝陽區東風南路8號

東楓德必WE人工智能創新基地

G座4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5號

衡怡大廈28樓



公司資料(續)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北京三里屯支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Appleby Global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71 Fort Street, P.O. Box 500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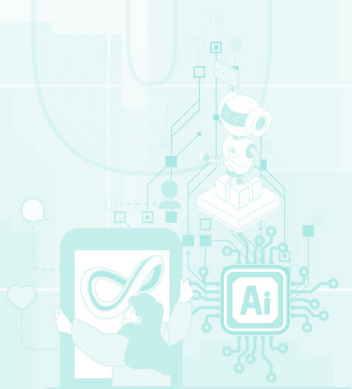
优矩控股

股份代號

01948

公司網站

<https://www.ujumedia.com>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优矩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榮幸呈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業績回顧與展望

2024年，數字營銷行業面臨日趨激烈的競爭。面對複雜的市場環境，我們秉持戰略定力，在消費市場逐步復甦與技術創新應用的雙重推動下，短視頻營銷和直播電商業務穩健發展，成為公司業績增長的重要驅動力。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廣告業務錄得全年總賬單約人民幣129.763億元，其中自直接廣告主業務佔比進一步增大，運營效率與財務穩健性得到提升。在直播電商領域，公司經過三年探索，明確建立了以可持續、高效益為核心的業務發展方向，並取得突破性成果。在此背景下，公司憑借資金、技術、人才與運營效率的綜合優勢，把握行業調整期內的市場機會，實現逆勢增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總收益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0.76億元增長約29.4%至約人民幣91.533億元；全年淨溢利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910億元增加約2.2%至約人民幣0.930億元。2025年，我們將繼續深化業務戰略，鞏固核心競爭優勢，進一步推動業績增長。

2024年，AIGC技術在數字營銷領域的應用加速落地，成為行業變革的關鍵力量。公司領先行業趨勢，確立「培養AI思維-聚焦業務場景-構建智能組織」的發展戰略。在所處的數字營銷行業，公司構建「技術x內容x數據」三位一體協作策略。核心業務流程自動化率大幅提升，數據驅動的智能決策體系逐步完善。從技術儲備到行業級應用落地，公司不僅實現了業務流程智能化重構，更完成了組織能力的全面升級，為推動數字營銷行業變革與創新奠定了堅實基礎。

2024年，集團將位於武漢的視頻基地升級為位於中部的服務交付中心和人才培養基地，武漢豐富的高校資源將為我們提供高素質的人才儲備，支持我們的業務營運。





主席報告(續)

AI赋能短视频营销业务智能化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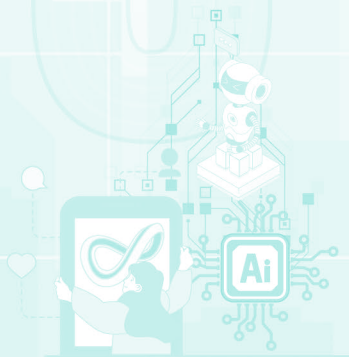
2024年，依照「培养AI思维-聚焦业务场景-构建智能组织」的三步发展战略，我们通过引入AI技术思维，借鉴大语言模型「预训练-监督训练-强化学习」的学习机制，系统性重构了组织学习体系：首先，夯实员工对AI的认知基础；接著推动技术在业务场景中落地，持续向智能化企业进化，最终将AI能力深度融入企业运营中 — 强化全业务流程，赋能各职能场景，重塑员工的思维模式和协作方式。

公司搭建了线上线下结合的培训体系。我们的线上知识库累计课程12套，收录了人工智能相关的行业报告、技术文档等专业资料，培训时长数百小时，对应用岗位的员工覆盖率超过70%，支持员工根据需求进行个性化学习；线下公司每月组织专家讲座、实操演练和案例研究，并配合AIGC创意大赛及AI工具应用比赛，使全员AI工具使用率提升至100%。这些举措推动了组织思维的转变。我们建立了行业及岗位双维度AI应用案例库，帮助员工从将AI视为「效率工具」转变为「思维夥伴」。

在数字营销方面，我们构建了「技术-内容-数据」三位一体的AI赋能体系。首先，我们联合媒体和行业客户，梳理了AI在数字化营销领域的应用场景需求，并与头部媒体共建AIGC联合实验室，共享了公司全部视频素材数据，并将公司自建的数字人库逐步对外开放，实现智能创意匹配。同时，针对电商、金融、文娱等行业，我们开发了差异化的内容生成引擎，帮助行业客户利用批量素材自动化引擎将模拟阅读等类型的内容制作周期缩短了57%。目前，我们已经形成了2套行业标准，提升对战略客户的智能化服务。

为了成为数据驱动的智能企业，我们正在构建客户需求预测模型和创意效果预评估系统，力求将资源精准投入到客户最需要的领域。我们的目标是利用AI技术挖掘数据价值，为业务决策提供支持，并在数字营销领域探索人机协同的新模式。

从2023年AIGC技术的储备到2024年行业级应用的落地，我们不仅完成了业务流程的智能化重构，更实现了组织能力的全面升级。未来，我们将持续深化「技术×行业×数据」的协同效应，通过智能组织建设驱动客户价值提升，推动数字营销行业的变革与创新。



直播電商業務

公司經過3年在直播電商多樣業務模式的嘗試，將發展戰略錨定可持續且高效益的業務發展目標，並取得顯著成果。本地生活運營解決方案業務在細分領域穩紮穩打，實現突破，同時，我們成功將全鏈路自營模式拓展至北美市場，通過與TikTok等平台的深度合作，我們為海外客戶提供供應鏈整合、本地化運營及數據驅動的營銷解決方案。2024年下半年，公司對電商運營解決方案業務進行了果斷調整，同時嘗試將自營電商部分拓展到to B領域，展現了公司在電商領域的對價值創造理念的堅定執行力。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播電商業務的商品交易總額(GMV)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04.3百萬元增長約35.5%至約人民幣954.6百萬元。自營電商業務實現收益約人民幣26.2百萬元。出海電商業務首年即實現盈利。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所有股東、客戶及合作夥伴的長期信任與支持。同時，感謝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與卓越貢獻。面對未來，我們將繼續以客戶為中心，以技術為驅動，以組織為基石，在行業變革中把握機遇，為股東創造持續價值。

优矩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彭亮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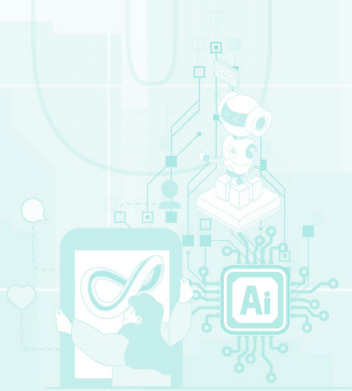
2024年

2023年

同比變化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收益	9,153.3	7,076.0	29.4%
毛利	287.7	286.0	0.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3.3	117.2	-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93.9	90.6	3.7%



財務概要

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9,153,318	7,076,001	8,336,069	7,841,417	6,360,72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3,260	117,221	148,746	332,512	178,198
所得稅開支	(20,280)	(26,249)	(35,167)	(78,161)	(45,0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93,873	90,560	113,579	254,351	133,179

財務狀況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4,596,505	3,441,409	3,988,951	3,415,598	2,443,289
總負債	3,139,943	2,055,529	2,665,159	2,182,114	2,211,317
權益總額	1,456,562	1,385,880	1,323,792	1,233,484	231,97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益

下表列出於所示年度按收益來源劃分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業務 ^(附註)	9,082,506	99.2	7,008,503	99.0
直播電商業務	68,094	0.7	61,855	0.9
其他	2,718	0.1	5,643	0.1
總計	9,153,318	100.0	7,076,001	100.0

附註：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包括來自提供廣告分發服務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9.7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1.3百萬元)。

我們通常與廣告主客戶簽訂年度框架協議，並主要根據CPC(即每次點擊費用)及CPT(即按時長付費)收取線上營銷解決方案的費用。我們的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業務收益增加約29.6%，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008.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082.5百萬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與核心客戶的合作更加深入及緊密，以及積極拓展客戶及媒體渠道。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業務產生的收益佔我們總收益的99.2%。

來自直播電商業務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1.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8.1百萬元。直播電商業務繼續成為本集團發展的第二增長曲線。

按廣告主客戶類型劃分的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業務收益

我們的廣告主客戶主要包括直接廣告主以及在較小程度上代表廣告主的廣告代理商。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廣告主客戶類型劃分的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業務產生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直接廣告主	9,062,814	99.8	6,997,239	99.8
廣告代理商	19,692	0.2	11,264	0.2
總計	9,082,506	100.0	7,008,503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按行業劃分的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業務收益

我們的廣告主客戶涉及各種行業，包括但不限於電商、互聯網服務、遊戲、金融服務、休閒旅行、教育、房地產及家居裝飾。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直接廣告主所處行業劃分來自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業務的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額百分比
電商	4,763,632	52.5	3,747,614	53.6
互聯網服務	1,567,221	17.3	974,201	13.9
遊戲	1,138,477	12.6	1,077,642	15.4
金融服務	1,039,946	11.5	917,923	13.1
休閒旅行	292,946	3.2	146,176	2.1
教育	127,919	1.4	51,568	0.7
房地產及家居裝飾	27,778	0.3	13,499	0.2
其他	104,895	1.2	68,616	1.0
	9,062,814	100.0	6,997,239	100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本地生活及其他行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直接廣告主在各行業的分佈與2023年同期相比基本保持穩定。

電商行業仍是我們最大的廣告主客戶群。電商行業產生的收益有所增加，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4,763.6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3,747.6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服務及銷售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按性質劃分的服務及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量獲取及監測成本	8,712,250	6,657,207
僱員福利開支	91,245	72,490
外判短視頻製作及直播主成本	23,415	20,223
已售存貨成本	13,846	14,617
折舊及攤銷開支	6,848	7,925
稅項及附加費	10,739	10,226
其他	7,237	7,295
合計	8,865,580	6,789,983

我們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流量獲取及監測成本以及僱員福利開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流量獲取及監測成本佔我們服務及銷售成本的最大部分，而僱員福利開支則佔服務及銷售成本的第二大部分。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流量獲取及監測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8,712.3百萬元及人民幣6,657.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相關期間總服務及銷售成本約98.3%及98.0%。

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2.5百萬元增加約25.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1.2百萬元。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主要由於與我們的業務增長相符的員工數量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包括收益減去服務及銷售成本。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毛利約人民幣287.7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86.0百萬元增加約0.6%。

毛利率指毛利除以總收益，以百分比表示。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止年度的4.0%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1%，原因為收益上升比例低於服務成本上升比例。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僱員福利開支；(ii)自營電商業務的直播開支；及(iii)商務旅行交通及住宿差旅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增加約10.9%，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0.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3.9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僱員福利開支；(ii)專業及諮詢服務費用；(iii)折舊及攤銷開支；(iv)差旅及招待開支；及(v)辦公室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4.0百萬元增加約11.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2.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僱員福利開支、專業及諮詢服務費用以及差旅及招待開支增加。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有關我們研發員工的僱員福利開支而產生的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8百萬元增加約9.4%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僱員福利開支增加。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淨額

我們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包括就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計提的減值虧損撥備，扣除撥回。我們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約人民幣30.0百萬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5.9百萬元減少約34.7%，主要是由於我們有效控制客戶信貸風險。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1百萬元減少約39.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政府補助減少。

財務成本淨額

我們的財務成本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3百萬元減少約72.6%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

其他虧損淨額

我們的其他虧損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3百萬元增加約247.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度確認的訴訟虧損撥備及一份有償合約撥備所致。該等非經常性撥備的影響部分被年內外匯虧損淨額的減少抵銷。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6.2百萬元減少約22.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0.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實際所得稅稅率減少。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4%下降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9%，主要是由於來自本集團附屬公司海南优矩的溢利貢獻比例上升，而該公司享有15.0%所得稅優惠稅率，因而降低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實際所得稅稅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0.6百萬元增加約3.7%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3.9百萬元。

我們的純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降低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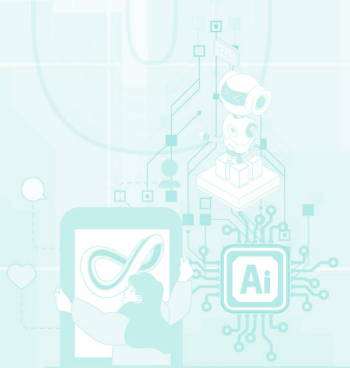
我們的業務運營及擴展計劃需要大量資金，用於從線上媒體獲取用戶流量、增強內容製作能力、提升大數據分析能力及運營能力、升級優量引擎平台以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

我們主要通過銀行及其他借款、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出資及從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11月的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來撥付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借款約為人民幣248.2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10.0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2.8%至3.6%(2023年：3.5%至6.0%)。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槓桿比率，按照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0.18(2023年：0.02)倍。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19.4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782.0百萬元。下表分別列出我們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按下列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人民幣	622.8	454.9
— 美元	152.0	247.8
— 港元	7.2	16.7
	782.0	719.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主要財務比率

	於／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	2023年 (%)
盈利能力比率		
毛利率 ⁽¹⁾	3.1	4.0
純利率 ⁽²⁾	1.0	1.3
股本回報率 ⁽³⁾	6.4	6.6
資產回報率 ⁽⁴⁾	2.0	2.6

	於／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倍)	2023年 (倍)
流動性比率		
流動比率 ⁽⁵⁾	1.4	1.6
資本充足率		
槓桿比率 ⁽⁶⁾	0.18	0.02
淨負債權益比率 ⁽⁷⁾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 (1) 毛利率按年內毛利除以相關年度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 (2) 純利率按年內溢利除以相關年度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 (3) 股本回報率按年內溢利除以權益總額的年末結餘再乘以100%計算。
- (4) 資產回報率按年內溢利除以總資產的年末結餘再乘以100%計算。
- (5)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6) 槓桿比率按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 (7) 淨負債權益比率按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淨現金狀況，因此不適用於呈列淨負債權益比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彭亮先生，43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主要負責企業戰略規劃及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彭先生分別自2017年11月及2018年1月起擔任优矩北京的總經理及行政總裁。彼自青島优矩科技有限公司、海南优矩及重慶矩擎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以來亦一直擔任該等附屬公司的董事。彭先生於2021年3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彭先生擁有逾15年營銷相關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彭先生於2015年12月投資於北京盤股科技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業務為向證券行業提供互聯網客制化及開發服務，彼自該公司成立起直至2021年4月一直擔任其董事。彭先生於2014年3月至2015年10月擔任北京世界星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商業營銷及電商平台營運的公司，其母公司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360））商業市場部總經理兼360商城總經理，主要負責為360商城制定營銷策略及監督360智能硬件的銷售。於2012年10月至2014年2月，彭先生擔任北京國美在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線上零售的公司，其母公司（即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的H股及美國存託憑證分別於聯交所（股份代號：493）及美國場外交易市場（股份代號：GMELY）上市）高級副總裁兼新聞發言人，主要負責為國美互聯網制定營銷策略，並建立及提升其大數據系統。於2010年9月至2012年10月，彭先生於庫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工作，彼最後擔任的職位是副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器及消費電子產品線上零售，並為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彼則主要負責為庫巴購物網制訂營銷策略。

彭先生於2015年8月獲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21年正在中歐國際工商學院攻讀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續)



羅小妹女士，46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為本集團制定財務戰略及監督財務運作。羅女士於2021年3月3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羅女士擁有逾22年會計及財務相關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羅女士曾於2016年8月至2018年4月擔任北京漢心景紅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企業諮詢服務的公司)的財務總監，主要負責加強風險評估及控制系統以及建立及管理財務程序及系統。於2006年2月至2009年5月及2009年5月至2015年12月期間，羅女士分別曾在通用電氣蒸汽發電投資有限公司及北重阿爾斯通(北京)電氣裝備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發電及運輸設備的集團公司)任職，離職前分別擔任財務項目總監及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監督公司的財務、預算、營運控制及內部控制。於2003年3月至2006年2月，羅女士曾擔任克萊德貝爾格曼華通物料輸送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燃煤電站粉煤灰輸送系統設計及製造的公司)的財務總監助理，主要負責分析該公司的營運及財務狀況以及編製財務報告及預算。於2002年8月至2003年2月以及於2000年7月至2002年6月期間，羅女士分別在普華永道中天及安達信•華強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核數師，主要負責進行核數工作。

羅女士於2000年7月畢業於中國中央財經大學，獲頒授管理學學士學位，主修外國金融會計。

王高先生，59歲，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王先生現任中歐國際工商學院(「CEIBS」)市場營銷系教授、寶鋼市場營銷學教席教授及副教務長。自2002年至2008年，王先生擔任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市場營銷系副教授及副系主任。自2001年至2002年，王先生擔任美國可口可樂公司美汁源分公司戰略分析經理。自1998年至2001年，彼擔任美國信息資源有限公司高級諮詢顧問。

王先生於1988年5月在中國人民大學獲得人口學學士學位，於1994年5月在耶魯大學獲得社會學碩士學位，並於1998年5月在耶魯大學獲得社會學博士學位。

王先生自2023年6月起擔任思摩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96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2月起擔任會稽山紹興酒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1579)的獨立董事，自2022年2月起擔任上海鳳凰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679)的獨立董事，以及自2015年6月起擔任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4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續)

王先生自2018年2月至2024年2月擔任開能健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272)的獨立董事，自2019年5月至2023年5月擔任雲集公司Yunji Inc.(一間於美國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YJ)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11月至2021年10月擔任上能電氣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300827)的獨立董事，以及自2014年6月至2020年6月擔任安徽古井貢酒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0596)的獨立董事。

葉菲先生，45歲，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葉先生現為北京金誠同達(南京)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自2004年5月至2011年8月，葉先生擔任江蘇永衡律師事務所律師。自2002年8月至2004年5月，葉先生就職於江蘇省徐州市鼓樓區人民法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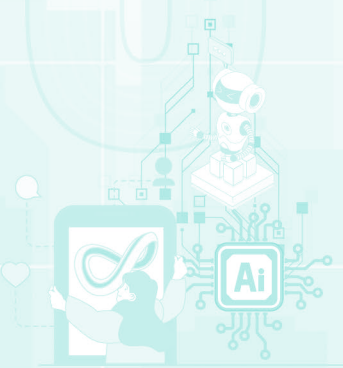
葉先生現任江蘇省律師協會科技創新與產業鏈法律服務工作委員會副主任、江蘇省新的社會階層人士聯誼會中介紹組織從業人員分會副會長、民建江蘇省委社會法制委員會副主任，以及江蘇省青年聯合會第十二屆委員會成員。

葉先生於2019年12月獲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宋屹女士，42歲，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宋女士現為華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的投資副總裁，主要負責客戶管理及服務。

自2019年3月至2024年2月，宋女士於祥泰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投資諮詢業務，彼主要負責公司的整體管理。自2020年2月至2021年12月，宋女士擔任多牛科技國際(開曼)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196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7月至2019年2月，宋女士擔任美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副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業務。自2015年2月至2015年10月，彼曾於基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基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副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投資諮詢業務。自2013年2月至2015年2月，宋女士擔任安徽廣印堂中藥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及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傳統中藥，彼負責公司財務事宜。自2011年5月至2013年2月，彼擔任廣東集成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副總裁，該公司主要從事股權投資業務。自2007年12月至2011年5月，宋女士於鷹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鷹牌控股有限公司，隨後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擔任財務經理、財務總監及董事會秘書，該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建築材料，彼負責公司的財務管理。

宋女士於2005年1月獲索爾福德大學頒授金融學士學位，並於2016年8月獲CEIBS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續)

高級管理層

李念先生，35歲，現為聯席行政總裁兼本公司廣告業務副總裁，主要負責管理本公司媒體廣告業務。李先生自2025年2月28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李先生擁有14年的媒體廣告行業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主要負責監管全國營銷服務團隊及銷售業務。於2011年至2018年期間，李先生擔任北京品眾互動網路營銷技術有限公司的營運總監、華南區總經理及全國銷售總經理。

李先生於2011年取得北京工商大學廣告學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康錦里先生(「康先生」)，45歲，於2022年10月31日加入本公司，擔任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康先生於2007年9月獲香港律師資格，於法律界積逾17年經驗。自2018年11月起，康先生為德恒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前稱鍾氏律師事務所與德恒律師事務所聯營)的合夥人，於2016年2月至2018年10月曾任李偉斌律師行的合夥人。

康先生自2024年10月及2019年10月起分別擔任江蘇龍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465)及香港莊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22年7月21日至2023年2月24日擔任奇士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18)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彼亦自2022年3月5日至2023年2月28日擔任大地國際集團(股份代號：8130)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於2013年12月至2021年6月，康先生為勝利油氣管道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80)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並於2015年9月至2020年7月擔任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459)的聯席公司秘書。

康先生於2003年6月及2004年5月分別自悉尼大學取得商業學士學位及法學學士學位，以及於2005年6月自香港大學取得法學專業證書。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謹此於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中呈列本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慣例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其價值及問責性。董事會致力遵守企業管治原則，並已制定及實施良好的企業管治慣例，以符合管理架構、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公平披露方面的法律及商業標準，從而達致有效的透明度及問責性。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因以下原因而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及第C.2.7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彭亮先生自2021年11月5日起擔任行政總裁，於2024年3月28日獲委任為主席。考慮到彭亮先生對本公司運營的經驗及深入知識，董事會認為，在現階段由彭亮先生兼任該等職位屬適當，並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有利於更有效地規劃及執行業務戰略。此外，董事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這將在確保在權力和授權均衡方面發揮積極作用。自2025年2月28日起，李念先生獲委任為聯席行政總裁，與彭亮先生共同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的業務營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7條，主席須至少每年在並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由於日程繁忙，主席並無在並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然而，只要獨立非執行董事意欲討論任何潛在關注事宜及／或問題，便可透過電郵或致電聯繫主席，並在必要時安排後續會議。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慣例，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提升其企業管治標準、遵守日益收緊的監管規定及滿足股東及投資者不斷提高的期望。

遵守買賣證券的規定標準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已確認其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貫徹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本公司持續並將繼續確保遵守行為守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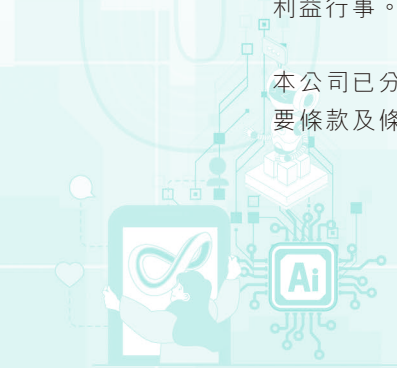
A. 董事

A.1 董事會

本公司由董事會管治，而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集團、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的業務以及企業戰略規劃。此乃通過制定企業及戰略目標與政策，以及監控和評估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及財務業績來實現。

全體董事均真誠履行其職責，並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客觀地作出決策，且始終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本公司已分別與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正式服務協議及委任函，當中載列彼等各自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各董事的任期為三年，可膺選連任。



本公司現有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涵蓋為針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職員提出的法律訴訟提供保障的保險。

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與任何其他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有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A.2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馬曉輝先生(於2024年3月28日辭任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彭亮先生(聯席行政總裁，並於2024年3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羅小妹女士(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培鵬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林靈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王文平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王高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葉菲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宋屹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本公司認為董事會的組成已取得良好平衡。各董事均具備相關經驗、知識及專長，可為本公司業務作出貢獻。執行董事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營運，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董事會的決策過程提供獨立判斷。

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以及第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人數)，且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評估彼等獨立性的指引。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自2024年10月8日起，張培鵬先生、林靈女士及王文平先生因未來職業發展及工作規劃，於各自任期屆滿後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高先生、葉菲先生及宋屹女士自2024年10月8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30日的公告。

王高先生、葉菲先生及宋屹女士各自已於2024年10月8日取得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確認彼等明白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

A.3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彭亮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執行董事，領導董事會以確保其有效運作，並監督本集團的戰略業務發展。有關本公司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因，請參閱本報告「企業管治慣例」項下的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續)

A.4 職責及職能授權

本公司已制定並採納有關董事會所保留及授予本公司管理層的職權劃分之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戰略及預算、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集團的相關資料以及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的意見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任何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已授權本公司管理層在執行董事的領導下執行其企業戰略及日常管理、營運及行政。本公司已對須由董事會決定之事宜作出清晰指引，其中包括有關資本、融資及財務報告、內部監控、與股東溝通、董事會組成、指派授權及企業管治的事宜。董事會定期檢討所委派職能及工作任務。於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上述高級職員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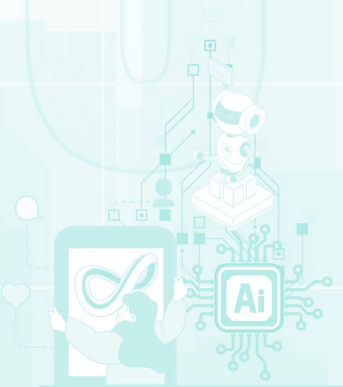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包括：

- (1)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慣例；
- (4)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5)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及
- (6)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本公司舉報政策及反貪腐政策的情況。

A.5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所有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指定任期為三年。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或委任函，惟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委任函除外。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每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須有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惟如此獲委任的董事人數不得超過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不時釐定的人數上限。



企業管治報告(續)

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第一次股東大會為止，並可須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有董事會的董事任期僅至隨後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A.6 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及程序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每年應舉行至少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董事會計劃每年定期舉行至少四次會議，約每季舉行一次，以討論本公司的整體戰略以及營運及財務表現。其他董事會會議將於有需要時舉行。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

各董事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親身出席次數／董事會會議次數／股東大會次數
馬曉輝先生 ⁽¹⁾	1/1/0
彭亮先生 ⁽²⁾	5/4/1
羅小妹女士	5/4/1
張培鵬先生 ⁽³⁾	4/3/1
林靈女士 ⁽³⁾	4/3/1
王文平先生 ⁽³⁾	4/3/1
王高先生 ⁽⁴⁾	1/1/0
葉菲先生 ⁽⁴⁾	1/1/0
宋屹女士 ⁽⁴⁾	1/1/0

附註：

- (1) 馬曉輝先生於2024年3月28日辭任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 (2) 彭亮先生於2024年3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 (3) 張培鵬先生、林靈女士及王文平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 (4) 王高先生、葉菲先生及宋屹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董事會成員獲提供完整、充足及適時的資料，以便彼等妥善履行職責。

定期董事會會議的時間表及會議議程會提前寄發予全體董事。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須發出至少14日通知。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相關資料於各定期董事會會議前至少三日寄發予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相關文件及為會議作充分準備。

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記錄。會議記錄初稿一般於每次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供全體董事傳閱，以供彼等提出意見，而最終定稿可公開供董事查閱。組織章程細則載有條文，規定董事於批准其或其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時須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會議法定人數內。



企業管治報告(續)

A.7 持續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已獲提供相關指引資料，內容有關擔任董事的責任及義務、適用於董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權益披露責任及本公司業務，而有關就任須知資料亦將於新任董事獲委任為董事後短期內提供，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了解，並完全知悉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下的董事責任及義務。全體董事每月均獲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本集團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以讓董事緊貼本集團的事務，從而履行彼等的職責。全體董事亦不時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資料，以確保遵守有關規定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慣例的意識，有關資料載於彼等各自的職權範圍內，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全體董事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按以下方式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姓名	培訓類別
馬曉輝先生 ⁽¹⁾	B
彭亮先生 ⁽²⁾	B
羅小妹女士	B
張培鵬先生 ⁽³⁾	B
林靈女士 ⁽³⁾	B
王文平先生 ⁽³⁾	B
王高先生 ⁽⁴⁾	B
葉菲先生 ⁽⁴⁾	B
宋屹女士 ⁽⁴⁾	B

附註：

(1) 馬曉輝先生於2024年3月28日辭任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2) 彭亮先生於2024年3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3) 張培鵬先生、林靈女士及王文平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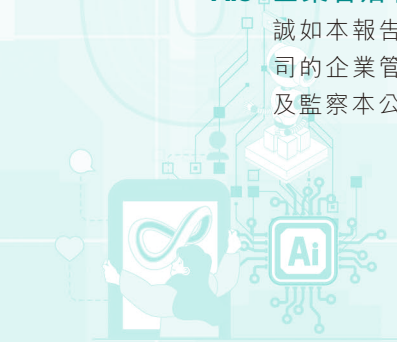
(4) 王高先生、葉菲先生及宋屹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A：出席研討會／課程／會議以發展專業技能及知識

B：閱讀有關監管更新的材料

A.8 企業管治職能

誠如本報告第A.4段「職責及職能授權」所述，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年內，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以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檢討及監察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同時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慣例。



B.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協助彼等有效執行其職能及監察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具體職責(載於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已委派予上述委員會，並已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條原則所規定的企業管治職責。所有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可應合理要求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B.1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21年10月8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21至3.2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2021年10月8日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採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年報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如已編製以供刊發)的完整性，並在提交董事會前審閱其中所載的重大財務報告判斷；(ii)管理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包括但不限於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以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與核數師討論審計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以及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iii)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與相關程序；及(iv)制定、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宋屹女士(主席)、王高先生及葉菲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履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審閱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 (2) 審閱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其中載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財務表現及狀況；
- (3)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調查結果及建議；
- (4)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外聘核數師的委聘；
- (5) 審閱審核計劃、內部監控計劃、會計準則的發展及其對本集團的影響、財務報表及風險管理事宜；
- (6) 檢討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充足；及
- (7) 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續)

各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王文平先生 ⁽¹⁾	3/3
張培鵬先生 ⁽²⁾	3/3
林靈女士 ⁽²⁾	3/3
宋屹女士 ⁽³⁾	1/1
葉菲先生 ⁽⁴⁾	1/1
王高先生 ⁽⁴⁾	1/1

附註：

- (1) 王文平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主席。
- (2) 張培鵬先生及林靈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 (3) 宋屹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為主席。
- (4) 葉菲先生及王高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及年度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財務資料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之規定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B.2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21年10月8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職權範圍已於2021年10月8日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採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年齡、性別、教育、文化背景及服務年期)，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戰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ii)釐定提名董事的政策，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在物色合適人士時，考慮有關人士的長處，並以客觀準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i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v)因應本公司的企業戰略及日後需要的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組合，就董事委任或續聘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v)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為執行該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及達標進度，以及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檢討結果。



企業管治報告(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有四名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羅小妹女士(主席)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高先生、葉菲先生及宋屹女士。

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提名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而提名委員會履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檢討及確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比例仍然適合董事會履行其職責；
- (2) 審閱及確認董事會成員具備多元化的技能、知識、經驗及性別；
- (3) 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
- (4) 制定提名政策(「**提名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納。

各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馬曉輝先生 ⁽¹⁾	1/1
張培鷺先生 ⁽²⁾	2/2
林霆女士 ⁽²⁾	2/2
王文平先生 ⁽²⁾	2/2
羅小妹女士 ⁽³⁾	1/1
王高先生 ⁽⁴⁾	0/0
葉菲先生 ⁽⁴⁾	0/0
宋屹女士 ⁽⁴⁾	0/0

附註：

- (1) 馬曉輝先生於2024年3月28日辭任主席。
- (2) 張培鷺先生、林霆女士及王文平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 (3) 羅小妹女士於2024年3月28日獲委任為主席。
- (4) 王高先生、葉菲先生及宋屹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於2021年10月8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為達致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適當的準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承諾為職位挑選最佳人選。甄選及提名候選人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年齡、性別、教育、文化背景及服務年期。最終將按所挑選候選人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決定。提名委員會已就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政策的可計量目標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已根據四個重點範疇(性別、年齡、專業經驗及服務年期)考慮可計量目標，以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等目標將不時於適當時候及至少每年檢討一次，以確保其適當性及確定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度。

經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後，本公司認為其已有效實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達致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的下列可衡量目標：

- 董事會至少有一名女性成員：截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會有兩名女性成員和三名男性成員，使本公司實現40%的董事會性別多元化。
- 董事會成員應具有合理的年齡結構：截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會成員具有合理的年齡結構，其中四名董事年齡介乎40至50歲，一名董事年齡介乎51至60歲。
- 董事會成員應擁有相關專業經驗：截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會成員擁有廣泛的專業經驗，包括但不限於企業戰略規劃、企業管理、財務及財務事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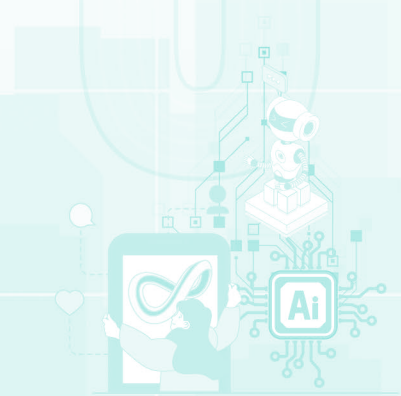
提名委員會將於適當時候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至少每年一次，以確保其不時持續有效。

提名程序

提名委員會經適當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政策及本公司的需要，透過考慮建議候選人的技能、知識、經驗、專長等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評估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視情況而定)。提名委員會隨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會經適當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政策及本公司需要後，考慮提名委員會推薦的候選人。董事會隨後將確認委任候選人為董事或推薦候選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由董事會委任的候選人須於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倘為現有董事會的新增成員)或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第一次股東大會(倘為填補臨時空缺)上由股東重選。

僱員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致力於在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中實現性別多元化和性別平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員工總數包括338名男性和488名女性。本公司認為全體員工於2024年已實現性別多元化。



B.3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21年10月8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職權範圍於2021年10月8日獲採納，並於2022年12月28日更新。薪酬委員會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c)(ii)條下的方法，以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ii)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審批管理層的薪酬計劃；(iii)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iv)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薪酬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菲先生(主席)、王高先生及宋屹女士。董事薪酬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及董事的經驗、職責、工作量、投放於本集團的時間及個人表現以及本集團的表現而釐定。

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薪酬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而薪酬委員會履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就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2) 檢討薪酬政策是否合適；
- (3) 評估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
- (4) 審閱及批准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條款；及
- (5) 審閱及批准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各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林靈女士 ⁽¹⁾	2/2
張培鵬先生 ⁽²⁾	2/2
王文平先生 ⁽²⁾	2/2
葉菲先生 ⁽³⁾	0/0
王高先生 ⁽⁴⁾	0/0
宋屹女士 ⁽⁴⁾	0/0

附註：

- (1) 林靈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主席。
- (2) 張培鵬先生及王文平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 (3) 葉菲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為主席。
- (4) 王高先生及宋屹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企業管治報告(續)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5條，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董事福利及權益」。薪酬範圍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高級管理人員數目
1-500,000	1
1,000,001-1,500,000	2
1,500,001-2,000,000	2
4,500,001-5,000,000	1

C.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會確認其編製本公司各財政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並確保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董事會亦確保根據法定及／或監管規定及時刊發財務報表。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後確認，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本公司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的呈報責任及意見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76至81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D.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D.2段，建立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達成戰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公司設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而董事會則持續監督管理層履行其職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經每年檢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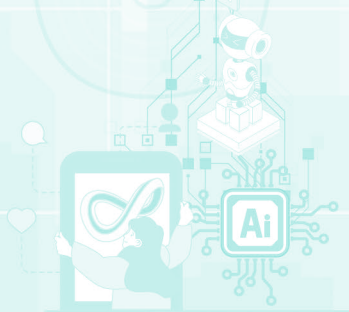
管理層在董事會的監督下，已實施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及減低(i)與本集團日常營運有關的風險；(ii)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iii)資產挪用的風險；及(iv)作出潛在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的風險。然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僅可就不會有重大的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於下文各節說明：

風險管理系統

本公司採納風險管理系統以管理與其業務及營運有關的風險。該系統包括以下階段：

- 風險識別：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營運及業務的風險。
- 風險評估：分析風險的可能性對本集團業務及影響，並據此評估風險組合。
- 管理層：釐定風險管理戰略及內部監控程序，以預防、避免或減輕風險；持續監察風險，並確保設有有效且合適的內部監控程序；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結果及成效。

有關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中「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一段。



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監控系統，使本公司能夠達致有關營運有效性及效率、財務報表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目標。內部監控系統框架的組成部分列示如下：

- 監控環境：已實施一套標準、程序及架構，為本集團進行內部監控提供基礎。
- 風險評估：識別、評估及分析風險以達成本集團目標，形成釐定如何管理風險的依據的動態交互過程。
- 監控活動：根據政策及程序確立的行動，以助於確保執行管理層為減低風險以達成目標所作出的指示。
- 資訊與溝通：定期及有效的內部及外部溝通，為本集團提供進行日常監控所需的資料。
- 監察：持續及個別評估，以確定內部監控系統各組成部分的存在及有效運作。

為增強本公司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系統，確保其公開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與及時性，本公司亦採納及實施內幕消息政策及程序。本公司已不時採取若干合理措施，以確保能掌握潛在內幕消息及保持該等消息的保密性，務求防止違反有關本公司的披露規定，其中包括：

- 資料僅限少數僱員按須知基準查閱。掌握內幕消息的僱員完全熟知彼等的保密責任。
- 當本公司進行重大磋商時，會訂立保密協議。
- 不同營運單位均設有匯報渠道，向指定部門匯報任何潛在內幕消息。
- 執行董事為與媒體、分析師或投資者等外界人士溝通及回應外界查詢時代表本公司發言的指定人士。

根據於2024年進行的內部監控檢討，並無發現重大內部監控缺失。

內部審核職能

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部門。董事會審視本集團的現況，認為管理層密切參與日常營運可為本集團提供足夠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因此並無急切需要設立內部審核部門。倘發現本集團有任何重大內部監控缺失，董事會將審視成立內部審核部門的需要。





企業管治報告(續)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實施及管理，並確保每年檢討該等系統的有效性。檢討涵蓋本集團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董事會於檢討時已考慮若干範疇，包括但不限於(i)自上次年度檢討以來重大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性質及程度的變動，以及本公司應對其業務及外部環境變動的能力；(ii)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有效性；及(iii)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報告職能方面，以及本公司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表現及匯報相關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

董事會透過其審閱以及其內部監控部門及審核委員會作出的審閱，總結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及充足。然而，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僅可就不會有重大的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亦認為資源、員工資歷及相關員工的經驗屬充足，且所提供的培訓課程及預算屬足夠。

E. 獨立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應付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酬金載列如下：

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2,450
非審計服務	
— 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提供意見及其他服務	170
總計	2,620

F.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公司秘書工作。康先生於2022年10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康先生確認其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羅小妹女士為本公司的主要企業聯絡人。

G.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董事會相信，具透明度及適時披露本公司資料對增進投資者關係至為重要，並將令股東及投資者能夠作出最佳投資決定及對本公司的業務表現與戰略更加了解。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會主席及董事委員會主席將盡力於股東大會上與股東會面，以回答股東的任何提問。

本公司已於2021年10月8日採納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妥善處理股東的意見及關注事項，並將每年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股東通訊政策於本公司網站可供公眾查閱。



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ujumedia.com，當中載有公司通訊文件、本公司刊發而在聯交所網站上刊登的其他文件、組織文件、公司資料、其他公司刊物，以及有關本公司營運、表現及戰略的最新資料及更新資料，可供公眾查閱。本公司網站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的平台。

股東及投資者亦可直接致函本公司的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地址為中國北京朝陽區東風南路8號東楓德必WE人工智能創新基地G座4層)或電郵至ir@ujumedia.com查詢。有關查詢會儘快詳盡回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遵守股東通訊政策。由於本公司能夠就本公司信息(如股東大會信息和其他事項)及時與股東溝通，而股東可以通過本公司網站上公佈的通訊渠道及時與本公司聯繫，本公司認為股東通訊政策已得到有效實施。

H. 股東權利

股東要求召開特別大會或類別會議的程序

本公司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類別會議，應當按照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規定的程序辦理。根據細則第64條，一名或多名於提交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本公司已繳足股本的股東，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提出，藉以要求董事會就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務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會議須於提交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提交有關要求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有關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自行召開，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償付予遞呈要求人士。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的條文。有意提呈決議案的股東可根據前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有關其股權、股份轉讓、登記及派付股息的事宜，詳情如下：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電郵：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

電話：(852) 2980 1333

傳真：(852) 2810 8185





企業管治報告(續)

股東可隨時透過以下本公司的指定聯絡人、通訊地址、電郵地址及查詢熱線就本公司提出任何查詢：

收件人：董事會

地址：中國北京朝陽區東風南路8號東楓德必WE人工智能創新基地G座4層

電郵：ir@ujumedia.com

電話：+86 10 6464 2557

傳真：+86 10 6464 25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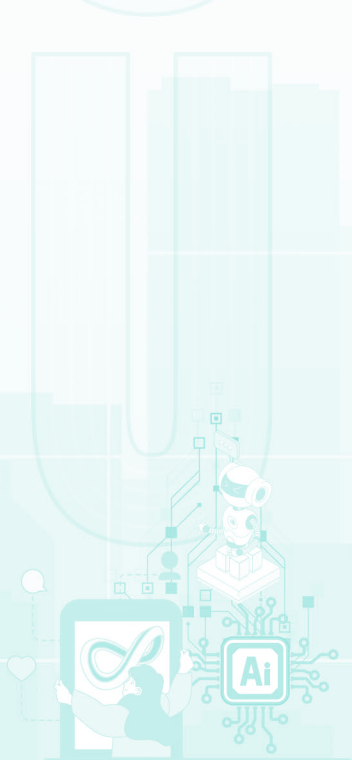
謹此提醒股東提交查詢時連同其詳細聯絡資料，以便本公司於其認為適當時迅速作出回應。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除退任董事外，任何人士如未獲董事會推薦參選，均無資格在任何股東大會上膺選董事職務，除非表明有意建議該名人士膺選董事的書面通知及該名人士表明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已送抵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及過戶分處。本條細則所規定通知須於不早於指定進行有關選舉的股東大會通告寄發翌日起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天止期間寄發，而向本公司發出有關通知的通知期最少須為七天。

股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刊載於本公司網站。股東或本公司可參考上述程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任何其他建議。

組織文件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作出修訂，以(i)更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使其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擴大無紙化上市制度及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發放公司通訊的修訂及(ii)作出內務管理變動。該等修訂已於2024年5月3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而新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自2024年5月31日起生效。除上述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其他重大變動。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本公司及聯交所各自的網站可供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旨在客觀、公允地反映UJU HOLDING LIMITED(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或「我們」)於2024年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之表現，有關管治部分的內容建議與2024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章節一併閱讀。

報告匯報範圍

除另有說明外，本報告的披露範圍為本集團直接運營和管理業務的ESG表現，時間範圍涵蓋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報告期」或「本年度」)，部分內容超出此範圍。

報告編製依據

本報告依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以下簡稱《ESG報告守則》)要求，遵循《ESG報告守則》有關「重要性」「量化」「平衡」「一致性」原則要求。

重要性：我們遵循《ESG報告守則》開展重要性評估工作，我們的工作程序包括：i)識別相關的ESG議題，ii)評估議題的重要性，iii)董事會審閱及確認評估流程和結果。我們依據重要性評估結果對ESG事宜進行匯報，有關重要性評估工作的詳情參見後文「利益相關方參與」小節，其中針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具體內容請參見後文「綠色運營」小節相關內容。

量化：本報告遵循《ESG報告守則》，參考適用的量化標準和慣例，採用量化的方法對適用的關鍵績效指標進行計量並披露。有關本報告中關鍵績效指標的計量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以及使用的轉換因子來源均已在相應位置(如適用)進行了說明，有關環境目標的內容詳情參見後文「綠色運營」章節。

平衡：本報告客觀披露正面及負面信息，確保內容不偏不倚地呈報本報告期內公司的ESG表現。

一致性：本報告在披露範圍和期間上保持一致性，便於投資者和利益相關方對公司ESG表現的長期評估。本報告若存在可能影響與過往報告作有意義比較的變更，均已在對應位置進行了說明。

資料來源及可靠性保證

本報告的數據和案例主要來源於統計數據、相關文檔。本集團承諾本報告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與誤導性陳述，並對其內容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責。

報告獲取及回應

本報告提供繁體中文版本和英文版本供讀者參閱，兩者如有任何歧義，概以繁體中文版本為準。報告電子版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以及本集團網站<https://www.ujumedia.com>進行獲取。如閣下對本集團ESG管理方面有任何意見和建議，請通過電子郵件ir@ujumedia.com與我們聯繫，我們期待閣下的寶貴意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2. 董事會聲明

董事會對本集團ESG相關事項進行監管，確認本集團ESG管治架構及策略，並對本集團ESG事宜承擔全部責任。本集團成立ESG工作委員會作為ESG管理層，對ESG事項進行日常管理，並向董事會匯報。各職能部門組成的ESG執行小組作為ESG執行層，負責各項ESG策略的開展、落地及執行工作。

本集團重視ESG相關風險和機遇可能對本集團產生的影響，董事會監督ESG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評估，以及確保設置了適當和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和內部監督系統。本集團制定了ESG管理策略，支持我們整體經營策略的順利執行，董事會定期對ESG管理策略進行審閱。本集團開展了利益相關方關注ESG議題的實質性分析，董事會參與了對重要ESG議題的評估、優次排列和管理。

本集團已設定了與業務相關聯的環境和社會目標，董事會對環境目標和社會目標的進展情況進行定期檢討。

3. ESG管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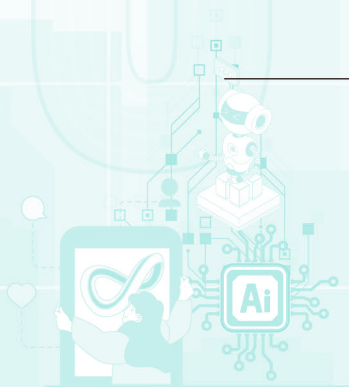
3.1 ESG管理

作為國內從事線上短視頻營銷解決方案的市場領跑者，本集團秉持「品效兼優，可靠之矩」的理念，深耕短視頻生態，在追求高質量發展的同時，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將ESG管理融入到日常運營中，推行綠色運營，堅持以人為本，優化產品與服務，加強供應商管理，重視廉潔運營和社區投資，持續提升公司ESG表現。同時，我們將ESG理念傳達給利益相關方，期望攜手並進、共同踐行ESG理念，促進行業和自身的可持續發展。

3.2 利益相關方參與

本集團重視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構建了有效的溝通機制和多元化的交流渠道，及時了解利益相關方的關注與反饋，以客觀、全面地評估本集團在ESG方面的表現，並採取實際行動有針對性地回應各利益相關方的期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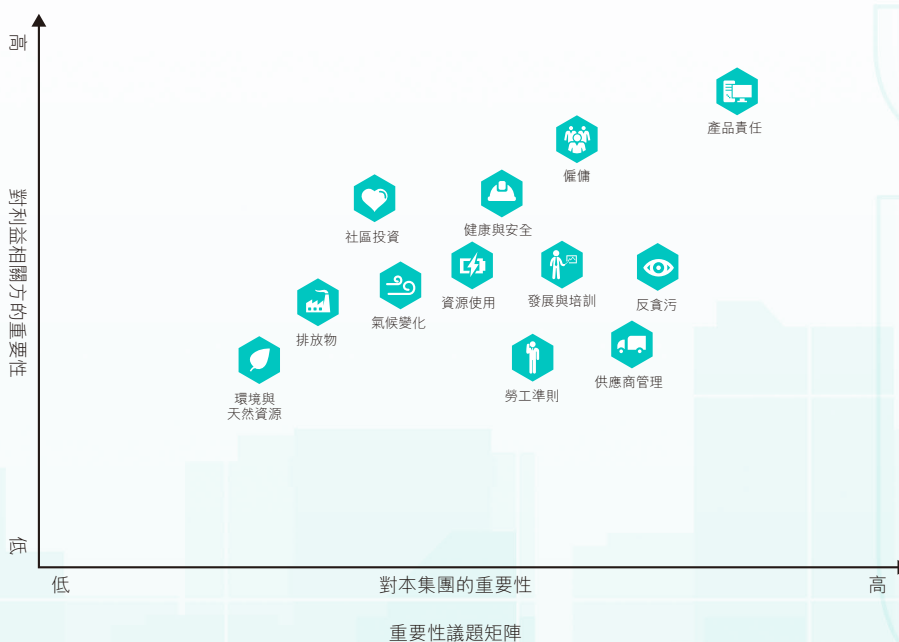
利益相關方	主要關注的議題	溝通渠道
政府及監管機構	產品責任、反貪污、排放物、僱傭、健康與安全	公文往來 政策諮詢 專題匯報 信息披露
股東及投資人	產品責任、反貪污、資源使用、氣候變化	股東大會 企業內部公告 公告及通函 公司活動
員工	僱傭、勞工準則、健康與安全、發展與培訓	溝通會議 企業內部公告 員工意見反饋機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利益相關方	主要關注的議題	溝通渠道
客戶	產品責任、反貪污、資源使用	客服反饋 客戶回饋活動 會員服務 展會活動 滿意度調查
供應商	供應商管理、反貪污	供應商合作談判及合作協議 定期溝通 商務會議
媒體及非政府組織	產品責任、排放物、資源使用、氣候變化、僱傭、社區投資	社交媒體 新聞發佈會 新聞採訪 廣告宣傳
社區	社區投資	公益活動 社區活動 公司網站及公告

我們以《ESG報告守則》為基礎，結合與各利益相關方的溝通結果、宏觀政策趨勢及社會熱點動態，識別了ESG議題，並對ESG議題的重要性進行了分析，得出本集團的ESG議題重要性評估矩陣，保障報告披露的信息全面覆蓋本集團及利益相關方關注的ESG重點議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4 綠色運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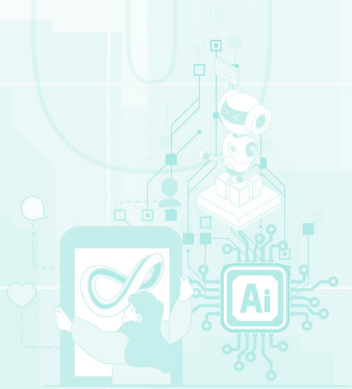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環保法律法規的要求，積極落實綠色辦公政策，推行多項節能降耗措施，強化排放物管控，關注低碳發展與氣候變化方面的影響，持續提升員工環保意識，全面促進綠色運營。

4.1 資源節約

本集團日常運營中所使用的資源主要包括電力、汽油、柴油和水。為提升資源使用效率，本集團制定了《企業節能減排管理制度》，以指導資源節約和高效利用，推動辦公區能耗精細化管理。本年度，我們採取的資源節約措施主要包括：

用電管理	設置空調開啟的天氣條件以及空調溫度，減少非必要的能源消耗；同時，定期清洗空調系統的風機盤管、濾網等裝置，通過對空調設備的及時維護和保養，避免空調設備的高能耗運轉和不必要的設備損壞。
	確保電腦、打印機、傳真機和複印機等設備隨用隨開或設置自動節能狀態，減少和避免電器設備處於長時間待機狀態，並要求員工在下班後自覺關閉各類電器電源。
	行政安排專人每天上午、下午各巡視一次會議室，關閉無人會議室的照明燈具。
	淘汰高耗能燈具，在裝修前或更換燈具時選擇節能燈具。
	根據區域員工僱傭情況，優化辦公區域使用面積，降低能耗。
用水管理	加強用水設備的日常維護管理，定期對水龍頭、熱水器、供水設施等進行檢修，杜絕跑冒滴漏和長流水現象。
	強化節水意識，使用節水龍頭和節能抽水馬桶。
減少辦公用紙	對打印廢紙進行二次利用，提倡非必需情況外均雙面打印。
	推行線上辦公模式，日常辦公流程審批採用線上程序。
倡導綠色出行	使用新能源車替代燃油公務用車。
	優化班車線路，減少班車發車頻次。

為確保管理措施得到有效實行，我們安排相關人員每天定時巡查維護。同時，本集團適時開展資源節約的宣傳活動，在辦公場所張貼宣傳標語，增強員工節能節水的環保意識，也包括倡導員工上下班的綠色出行，共同踐行綠色生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4.2 排放物管理

基於本集團的業務運營模式，我們產生的排放物主要為溫室氣體、有害廢棄物(如廢舊硒鼓、墨盒等)以及無害廢棄物(如辦公垃圾、廚餘垃圾等)。我們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廢棄物污染環境管理辦法》等法律法規要求，嚴格規範排放物管理工作，致力於降低溫室氣體及廢棄物的產生量，減輕對生態環境的壓力。

針對無害廢棄物，我們嚴格遵循各辦公運營所在地的垃圾分類要求，安排保潔人員每天對辦公場所產生的辦公垃圾、餐廚垃圾進行分類收集，再投送到辦公區域指定的回收站點，由市政部門清運並進行無害化處理。針對有害廢棄物，我們進行分類收集、存放，並交由具有資質的第三方公司統一回收處理。此外，我們積極宣傳垃圾分類知識，鼓勵員工進行生活垃圾分類。

4.3 應對氣候變化

面對全球極端天氣事件的頻發及其對社會經濟活動日益增大的影響，我們深知氣候變化所帶來的潛在風險。為此，我們積極響應綠色低碳的政策導向，密切關注行業發展趨勢，主動了解並防範氣候風險，並關注低碳轉型機遇，逐步強化集團業務在氣候專題方面的經營韌性。

氣候變化導致的洪水、暴雪、颱風等極端天氣，可能會威脅我們的業務連續性，對保障員工的健康和安全造成挑戰。同時，氣候變化所帶來的慢性風險如氣溫逐步上升、乾旱等情況，可能會增加本集團辦公運營能耗和運營成本。為避免和減少因極端天氣的發生而引發的公司財產損失和人員傷亡，我們實時了解雨、雪、霧、冰等惡劣天氣的信息，按照相關管理部門的要求及時公佈各項信息，做好惡劣天氣時期的安全排查工作，並組織人力行政中心對各部門進行安全檢查，確保在極端天氣下安全運營。為應對極端雨雪天氣，我們在辦公區鋪設防滑地墊，同時將步梯改造為防滑步梯。

在綠色發展和低碳轉型的趨勢下，為強化合規運營，我們安排專職人員進行法律法規和政策的追蹤、解讀，並對公司業務進行環境範疇的風險評估。目前，本集團在環境範疇內暫未發現重大潛在風險。為踐行低碳運營，我們在採購電腦、打印機、空調等辦公電子用品時，優先採買能耗較低的設備。我們還通過製作和發佈短視頻等多媒體形式的內容，來宣傳綠色可持續理念，旨在提升公眾的環保意識和低碳生活理念。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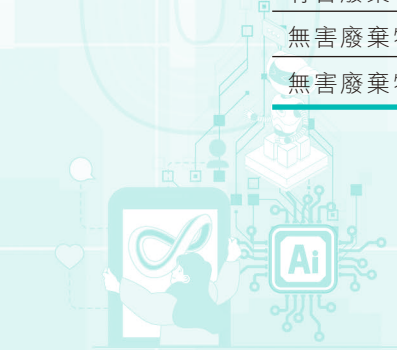
4.4 環境目標及績效

本集團的運營不涉及實體產品生產，因此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相對有限。為進一步貫徹公司的節能減排理念，優化資源配置，推動節能降碳及生態環境的持續改善，我們制定了明確的環境目標，並持續實施目標監督與評審機制。

相關環境目標	目標達成情況
節能減排目標： - 新採購的電腦、手機、打印機、網絡設備等電子設備達到一級能耗要求； - 新裝修辦公區或更換燈具時選用LED節能燈；	2024年，相關環境目標均已達成。 2025年，本集團將繼續以此為目標，開展環境管理工作。
節水目標： 使用節能水龍頭、節能抽水馬桶；	
減廢目標： - 督促員工實現生活垃圾100%分類； - 提高紙張使用效率，減少紙張使用量； - 設立有害垃圾專用放置區，實現廢硒鼓、廢墨盒等100%回收。	

關鍵績效指標^{1,2}：資源及排放物

指標	2024年數據
綜合能源消耗量 ³ (兆瓦時)	576.50
能源消耗量密度(兆瓦時／平方米)	0.07
外購電力(兆瓦時)	647.73
汽油使用量(升)	2,844
柴油使用量(升)	945
溫室氣體排放量 ⁴ (噸二氧化碳當量)	317.97
範圍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8.50
範圍二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309.47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4
有害廢棄物(噸)	0.01
有害廢棄物密度(千克／平方米)	0.0013
無害廢棄物(噸)	71.59
無害廢棄物密度(噸／平方米)	0.00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註：

1. 本集團資源消耗及排放物統計範圍涵蓋位於北京、上海、廣州、杭州、武漢、重慶及海南的主要辦公場所。
2. 使用水源主要為市政自來水和外購桶裝飲用水，我們在求取適用水源上不存在任何問題。飲用水用於滿足員工基本生活需要，自來水的取用來自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公共設施，無法進行單獨用量拆分統計。考慮重要性原則以及數據準確性的要求，關鍵績效指標A2.2-總耗水量及密度於本報告中不進行披露。鑒於我們的運營不涉及實體產品生產，關鍵績效指標A2.5-製成品包裝材料不適用於本集團，本報告中不進行披露。
3. 本集團使用的能源主要為辦公運營消耗的電力及自有車輛消耗的柴油、汽油，綜合能源消耗量是根據《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 2589-2020)換算因子計算得出的。
4. 基於業務性質，本集團的氣體排放物為溫室氣體，主要源自使用由化石燃料燃燒及其轉化的電力。溫室氣體排放數據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刊發的《關於發佈2022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的公告》及《IPCC 2006年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2019修訂版》規定計算。本年度，因汽油和柴油使用量減少，範圍一溫室氣體排放量對應減少。

5. 以人為本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關注員工的生活與發展需求，尊重並保障每一位員工的權益，並致力於持續增強員工的幸福感和歸屬感。我們努力為員工打造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和公平公正的晉升體系，通過建立多樣化的人才成長機制，實現集團與員工的共同成長。

5.1 僱傭管理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權益保障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努力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

合法僱傭

本集團依據相關法律制定了《員工手冊》，系統規範了員工聘用、離職、工作時數、薪酬福利、假期安排和晉升路徑等，並在勞動合同中明確界定員工的工作職責、薪酬結構、勞動條件等關鍵要素，保障公平合法僱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我們採用多元化招聘渠道，包括內部招聘、校園招聘、社會招聘等，並在聘用過程中始終秉持公平原則，不因求職者的種族、年齡、性別、婚姻狀況、社會階層以及宗教信仰等進行區別對待。我們對員工的身份信息進行嚴格核實，確保員工基於自願原則參加工作，堅決杜絕強制勞工和非法僱傭童工的情況發生。當員工提出辭職時，我們會依法為其辦理所有相關手續，保障其權益的順利過渡。

對於本集團聘用的兒童演員，我們始終遵循正規合作流程，通過合法合規、官方認可的渠道，在兒童及其監護人均知情和自願的前提下，簽訂正式合作協議。我們與監護人攜手，共同致力於兒童的全面健康成長，確保他們在參與演藝活動時，確保其日常生活和學習不受干擾。

若發現強制勞工或非法聘用童工的違規情況時，我們將堅決依法處理，及時採取糾正和補救措施，妥善安置被強迫勞動者或童工。

本集團依法保障員工的工作與休息時間，員工依法享有法定年假、病假、產育假、婚喪假等，並在合同中對此進行約定，以幫助員工實現良好的工作生活平衡。同時，本集團制定完善的加班管理制度，全面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

關鍵績效指標：僱傭

指標		2024年數據
員工總人數(人)		826
按僱傭類型劃分的員工人數(人)	勞動合同制員工	699
	實習協議員工	127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人數(人)	男性	338
	女性	488
按年齡劃分的員工人數(人)	年齡30歲(不含)以下	636
	年齡30歲至50歲(不含)	187
	年齡50歲(含)以上	3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人數(人)	中國內地	823
	港澳台地區	3
	其他國家及地區	0
員工總流失率		16.90%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男性	17.76%
	女性	16.30%
按年齡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年齡30歲(不含)以下	17.72%
	年齡30歲至50歲(不含)	14.22%
	年齡50歲(含)以上	0%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中國內地	16.95%
	港澳台地區	0%
	其他國家及地區	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薪酬福利

本集團依據當地法律法規，建立了明確的薪酬管理制度，以工作能力和績效評估為基準，參考本集團經營業績和市場水平，為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和福利。

此外，我們充分關心員工需求，為員工提供多元化的福利。我們為全部員工繳納五險一金，並依據當地政策配合員工辦理工作居住證、積分落戶等事項。

為了解員工訴求，我們建立了多渠道、高效暢通的溝通機制，通過電話、郵箱、社交媒體等多種方式，及時傾聽員工的意見、建議與訴求，並及時進行反饋。

5.2 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在日常運營中，我們持續優化工作區域的安全管理，包括用電、用水及消防等方面，以確保辦公環境安全、清潔、有序。

為增強員工應對突發事件的意識和能力，切實保障員工職業健康與安全，本集團每年組織開展消防演練，並開展涵蓋職業病防範和工作環境安全等主題的安全知識培訓。此外，我們積極推廣健康生活理念，鼓勵員工根據自身情況參與戶外運動，以強健體魄和愉悅身心。

本集團在2021-2024年均未發生員工因工亡故的安全事故，因工亡故員工數及比率為零。本年度，本集團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4天¹。

5.3 員工發展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成長與發展，通過多元化的考核晉升機制和完善的人才培養體系，為員工搭建了清晰的職業發展路徑，並始終努力幫助每一名員工提升工作技能與素質，從而提升個人價值。

員工晉升

我們致力於實現員工職業發展的系統化管理，制定了《晉升管理手冊》，設置了專業通道(P序列)與管理通道(M序列)兩條晉升路徑，鼓勵員工多通道發展。在員工晉升過程中，我們秉持「嚴格選拔，逐級晉升」的原則，優中選優，選拔價值觀優秀且工作能力強的員工，力求以公平且充足的晉升空間，為每名員工提供施展才華的舞台。

當公司內部出現職位空缺時，我們會通過多種渠道招募人才，並優先考慮內部員工的晉升或調崗機會，激勵在職員工多元化發展。

¹ 經當地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局認定的工傷事件導致損失的工作日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員工培訓

本集團搭建了系統化的培訓體系，定期開展覆蓋全體員工的培訓活動，如公司管理制度宣貫、公司文化介紹講座、入職通識培訓以及知識技能培訓等。此外，針對不同業務部門和崗位，我們還量身定製了專項培訓課程，以提升員工的職業技能、職業素養和領導力，實現其職場競爭力的躍升。

- **新員工入職培訓**

為幫助新員工快速適應崗位，我們要求所有新員工均需參加入職培訓，並為不同業務設置相應的課表。

- **講師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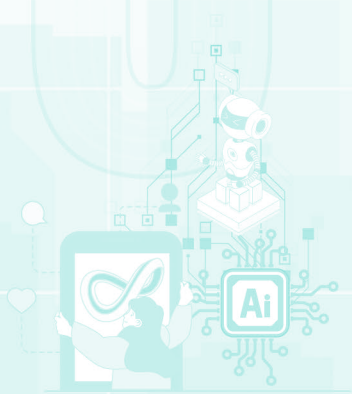
根據人才發展需要，本集團整合公司講師資源，組建講師團，在弘揚公司文化、分享管理知識的同時，鍛煉管理層綜合能力。講師團由本集團各中心、部門表現優秀的專家、兼職講師組成，遵循「聚焦能力、課程創新、訓練實務、專業高效」的宗旨，重點關注學員訓練課程的開發與崗位驗收，建立本集團獨特的知識體系和學習型組織。為提升講師團整體水平，我們建立講師資格認證的管理制度，並對講師進行嚴格評選，由預選講師進行課程講解，評委選出合格的講師進行資格認定及證書發放。

- **管理類課程**

我們依托公司人才發展戰略，以每年人才盤點為契機，建立多個管理類培訓班次，為不同層級的管理人員提供多維度的賦能培訓。

- **管培生培訓**

在每年畢業季，我們通過校園招聘招募優秀的大學生加入，並為其制定針對性的培養計劃，提供專業培訓，以幫助其快速成長並融入公司文化。我們擬定了管培生培養計劃（又稱為「UMT」計劃），以素質優秀、對本集團認可度高的應屆畢業生為培養對象，以「嚴進嚴出、用心培養、苦心磨煉」為主線，設置輪崗學習、高管雙導師、定期崗位培訓、管理能力實操等多個環節，逐步打造优矩人才梯隊。我們為管培生提供更多的發展機會，包括但不限於承接、參與公司重點項目、戰略項目等，幫助其獲得更廣闊、更多樣的發展空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關鍵績效指標：發展與培訓

指標		2024年數據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受訓百分比	男	76.04%
	女	82.17%
按職級劃分的僱員受訓百分比	管理層員工	62.14%
	其他員工	82.16%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人均受訓時長(小時／人)	男	6.74
	女	8.14
按職級劃分的僱員人均受訓時長(小時／人)	管理層員工	6.26
	其他員工	7.76

5.4 員工關懷

我們密切關注員工身心健康和需求，致力於營造和諧舒適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在辦公區域規劃和設計方面充分尊重員工建議，在園區內配備健身房、休息室等設施，提供舒適的辦公桌、辦公椅和環保地毯，並安裝新風系統和LED光源照明燈，打造健康舒適的工作空間；同時，我們也為員工提供冰箱、微波爐、飲水機、零食櫃、咖啡機、健康體檢儀等設施，設有母嬰室，開通了免費班車服務，盡力為員工提供便利。此外，我們策劃生日會、運動者聯盟等各類活動，並在中秋節、七夕節等節日為員工贈送禮品，舒緩員工的工作壓力，打造生活與工作平衡的職場環境，關愛每一位員工。



員工節日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6. 產品責任

本集團以產品質量為核心，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的線上短視頻營銷解決方案。我們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的原則，通過實施嚴格的產品內容管理，持續優化產品質量並創新產品形式。同時，我們高度重視知識產權與信息安全保護，採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加以強化，全面踐行企業產品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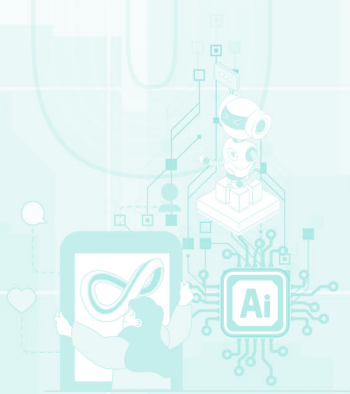
6.1 產品質量管理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和《網絡信息內容生態治理規定》等國家網絡監管的各項法律法規，制定《創意中心版權素材使用、採購及侵權懲罰制度》，嚴格執行短視頻內容製作標準，持續加強素材採購、使用管理和內容審核，以確保產品內容的合規性，持續防範侵權行為的發生。

內容管理

為創造良好的網絡環境，保護本集團與客戶的共同權益，我們嚴格把控產品內容的健康與真實性，並聚焦以下方面：

- 推廣內容及相關鏈接，不得包含違反國家法律、法規、部門規章、政策、監管部門要求、公序良俗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承認或加入的國際條約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危害國家安全、淫穢色情、虛假、侮辱、誹謗、恐嚇或騷擾等)，或在推廣過程中帶有指向這些內容的鏈接；
- 推廣內容及相關鏈接(包括使用的音頻、視頻、圖片、小元素、人物肖像等)，以及改編或引用他人作品時，不得侵犯其他個人、公司或實體的財產權、人身權、知識產權、商業秘密或其他任何合法權益，嚴禁擅自採納未經許可的素材及申明享有版權的網站素材，以及隨意轉發、惡搞未經授權的作品，避免爭議、法律糾紛、行政處罰、訴訟或仲裁等；
- 推廣內容中涉及的文字、圖片、鏈接、鏈接所指向的網站等各部分必須具有一致性與相關性，且推廣整體效果不會引起媒體或客戶誤解；
- 所有推廣內容及網站(包括但不限於推廣鏈接的具體內容和網站信息等)必須真實準確、及時有效、詳盡完整，並與實際情況一致；
- 上線後的指定推廣內容不得通過包括但不限於修改網站內容、設置網站跳轉、設置惡意代碼、設置病毒、異地展現等任何方式展現前述所禁止的內容；
- 推廣過程中不得採取違法或者作弊的行為以提高推廣網站點擊率或者獲取不正當的交易機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內容審核

為進一步加強平台內容安全，我們堅決抵制任何形式的虛假宣傳，建立了完善的內部審核機制和流程，對腳本撰寫、實景拍攝、後期剪輯、運營審核、媒體終審等各個環節進行全面的檢查審核，確保素材內容符合普適的、正向的價值觀。同時，針對可能蘊含的風險或存在歧義的內容，我們增設了警示文字提示機制，為消費者提供清晰的信息指引，避免任何可能的誤導，確保廣告內容的健康與安全。此外，本集團設置多層級審核機制，以確保只有通過創意、運營等各管理部門審查無誤的產品才能予以上線投放，打造良好的創作生態。

我們將及時追蹤平台發佈的素材審核細則，總結歸納重點，並定期審核素材和內容的合規性，以確保產品內容宣揚正確的價值觀，避免使用絕對詞(如「最快、最好、第一」等)以及其他不適當的詞彙。當發現違規素材和內容時，我們將優先採取下線修改的措施，再重新提審、上傳、投放的處理方式，及時清除違規內容，保障內容的健康安全。

鑒於本集團運營不涉及實體產品生產，關鍵績效指標B6.1-已售或已運送產品數量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不適用於本集團，本報告中不進行披露。

應急響應

為快速應對突發輿情、平台故障等緊急情況，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應急響應機制，明確事件相關負責團隊上報規則，主動預防和化解風險，體現我們對社會、對客戶負責任的態度。當突發事件發生時，本集團將：

- 立即成立事件應對小組，全面了解事件信息，迅速梳理發生原因、過程及後果；
- 第一時間與客戶同步消息，積極與平台媒體溝通，迅速提供有效的解決預案或應對辦法，包括下架、修改和重新拍攝產品內容等，以降低事件帶來的負面影響；
- 事件處理結束後，依據內部規定追究事件發生責任，並進行全員教育與培訓，總結事件原因和處理經驗，避免類似問題再次發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6.2 產品優化及創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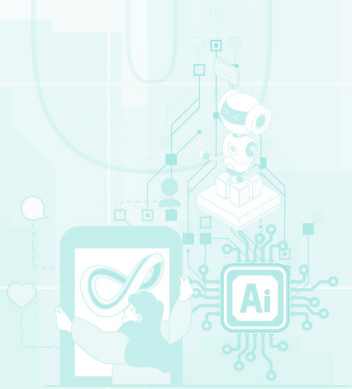
作為短視頻產品創意提供商，我們不懈追求創新與創意，並與時俱進引入AI技術，致力於為客戶打造獨特而優質的短視頻經驗，以高水準的創新能力為客戶提供支持。為加強營銷效率與效果，我們對廣告內容的投放效果進行深入分析，在滿足客戶的基礎上，合理平衡素材製作成本與時間成本，從短視頻創製各個環節、流行趨勢、智能技術多方面提出高質量、創新的製作思路。

我們主要圍繞以下短視頻創製流程上的各個環節進行優化及創新：

- 腳本方向：通過自主創新或參考市面上的優秀廣告案例，並利用AIGC智能創作腳本，確定拍攝風格；
- 腳本結構：遵守吸引力、信任力、行動力的原則，並以最短時間吸引關注注意力，呈現「起 — 承 — 轉 — 合」的故事結構；
- 演員表演：根據劇本風格調整演員的語速、表情和動作，同時，利用數字人，高效演繹腳本內容；
- 簡明台詞：強調內容要簡潔明瞭，避免冗長、拗口的台詞，保持節奏流暢；
- 鏡頭運用：採用不同的景別(如特寫鏡頭、全景鏡頭)和運鏡方式(如推、拉、搖、移、升降等)，以表現不同的情緒和關係；
- 剪輯包裝：根據客戶需求，使用混音、調色、蒙太奇、花字等呈現不同視頻風格，並通過AI技術，標準化、模板化，高效混剪成片；
- 服裝化妝道具：根據角色和情景選用不同的服裝和道具，刻畫任務形象和情景氛圍。

同時，本集團關注廣告觀看者的需求，從評論中了解真實痛點，結合媒體用戶關注重點推出新的產品功能，推動產品迭代創新。我們定期整理媒體用戶觀看視頻的行為數據，不斷優化視頻內容，並根據受眾人群推出定製產品，進行精準投放，持續推出受用戶歡迎的內容。

我們設立線上短視頻研究中心，專注於研究流行線上短視頻的結構、元素、文案及消費者概況等，尋求流行背後的規律和模式，開發更貼合流行趨勢、滿足用戶需求的精品短視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我們引入AI智能工具，在數字人、聲音克隆、文生圖、文生視頻等多維度提升廣告素材效果：

- 視頻配音：引入GPT-SoVITS等TTS技術，復刻私有音色，支持多語言、方言定製，確保配音與畫面契合，提升沉浸感。
- 行業一站式解決方案：採用ComfyUI、Flux等技術，提升小說素材等行業製作效率，實現高質量、低人力成本的快速交付。
- 數據分析與反饋：通過AI工具分析用戶行為，優化內容結構，精準投放定製產品，持續推出符合流行趨勢的精品短視頻。

6.3 負責任的人工智能應用

人工智能技術已逐漸應用於互聯網營銷行業，其包容性和安全性也成為社會關注的焦點。我們深知在媒體、廣告客戶和消費者之間維持公平、公正、健康的關係是行業可持續運行的基礎。因此，我們採取多重技術措施，確保在應用人工智能技術過程中充分體現性別、宗教和倫理道德等方面的包容性，也包括對數據收集、處理和存儲的安全性保障。為了更好利用AI技術並控制風險，我們的業務在安全性和合規方面做了以下工作：

- 核心客戶的廣告素材審核；
- 通過LLM技術對文案、腳本內容的二次審核，包含廣告法等法律層面的，以及公序良俗等普世道德倫理觀層面的；
- 借助外部技術對廣告素材進行先驗審查，在投放之前暴露潛在風險。

此外，我們與所有利益相關者保持溝通，說明人工智能技術的應用情況，以增強信任和減少誤解。

面對技術變革可能帶來的工作流程或組織結構變革，我們會定期評估這些變化對員工的影響，並提供必要的培訓，以支持員工通過適應性學習來克服挑戰，確保團隊成員能順利過渡到新的工作環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6.4 客戶反饋管理

為不斷提升客戶的服務體驗，本集團組建了一支專業的客戶服務團隊，並打造暢通的客戶溝通渠道，確保能主動傾聽並及時響應客戶的反饋和寶貴意見。2024年，本集團共接獲客戶投訴35起，投訴結案率與回訪率均為100%。

當客戶提出產品修改意見時，我們會對投放數據和產品內容進行分析，並對比行業水平進行審慎調整，與客戶一同優化改進。針對客戶投訴事件，我們依據事實真相、事情的嚴重程度以及是否伴隨財產損失或客戶流失等後果，採取一系列內部處理措施。同時，我們將深入挖掘客戶投訴的根源問題，針對性地實施整改方案，以期從根本上解決問題並防止類似情況的再次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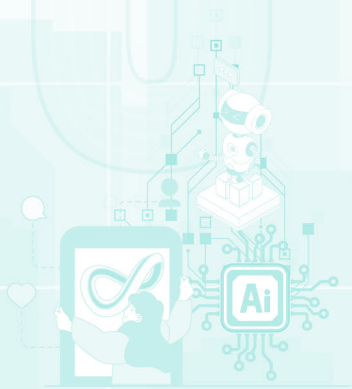
- 受媒體環境變化、客戶技術故障、素材審核人標準差異等影響，廣告投放效果與素材質量不佳時，我們會遵循事實情況，與客戶進行深入溝通，及時採取應急措施提升廣告效果；
- 如因運營操作失誤導致獲客成本上升、預算超支、獲客人群偏差，或員工操作失誤導致素材出現錯誤引起投訴時，我們會及時了解情況，依照事實給予客戶賠償，並進行內部通報和員工教育，扣除相應員工的績效考核分數，以預防同樣的問題再次發生。

6.5 知識產權保護

知識產權保護是本集團的核心任務之一，我們不僅注重保護自身的知識產權，也充分尊重並維護他人的知識產權。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形成了《优矩互動版權素材採購、使用及侵權處罰制度》等內部管理制度。此外，本集團設立了知識產權註冊審批流程，從內部流程合規性上加強對公司知識產權的註冊管理。從素材的採購、使用及侵權處罰三個方面建立素材版權審查及管理體系。不僅如此，我們還通過向員工進行知識產權相關知識普及培訓，提高員工知識產權保護意識，將知識產權保護貫徹到企業日常經營中，以避免侵犯第三方版權的事件發生。

同時，我們重視維護自身知識產權權益，為此特別安排法務專職人員，負責申請權利登記、註冊公司擁有的知識產權內容，以明確各項權利歸屬，確保知識產權獲得方式的合規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知識產權46個，其中商標權42個(含子公司)，版權1個，其他知識產權3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6.6 信息與網絡安全

本集團重點關注計算機系統、辦公網絡、服務器系統的安全管理，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和《計算機信息網絡國際聯網安全保護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制定了《优矩互動企業信息與數據安全管理制度》和《优矩服務器運維制度》，不斷加強客戶信息與隱私安全管理，積極落實各項信息安全保護措施。

本集團設立了信息中心對網絡安全進行管理，負責系統的日常維護和管理，並要求相關人員嚴格執行公司保密制度和計算機安全管理制度。針對公司電腦、網絡系統、媒體用戶賬號及數據備份等，我們制定了詳細的使用細則和維護措施，以提升辦公人員的安全意識，保障企業信息與數據安全。

為確保開發相關軟件的平穩運行，我們採購行業領先品牌公司提供的服務器及服務。在服務器管理方面，我們對主賬號與子賬號的使用權限進行了嚴格的規範和控制，每一項操作記錄均可被操作審計功能記錄和審查，以確保網絡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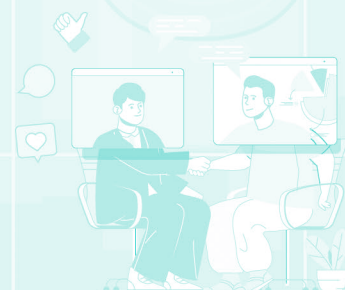
作為連接媒體、客戶、廣告媒體用戶的橋樑和媒介，本集團在媒體平台投放基於客戶要求和廣告媒體用戶觀看需求製作的廣告，不直接獲取廣告媒體用戶信息，發生媒體用戶隱私侵犯事件的風險較低。

7. 供應商管理

本集團重視負責任採購及供應鏈的ESG風險管理，堅持與供應商保持緊密溝通與互惠合作，期望與供應商攜手一同實現可持續的供應鏈建設。

本集團主要的供應商夥伴為雲服務供應商、設備供應商、素材供應商和廣告投放渠道方。我們持續完善供應商的准入標準與流程。我們對不同類別的供應商，設置了有針對性的准入要求。在選擇素材供應商時，我們將其社會責任表現列為重要考察項目之一，重點關注素材背後所反映的價值觀。在選擇產品和服務供應商時，我們重點關注其在環保方面的責任與貢獻，例如在採購電腦、顯示器、手機、打印機、網絡設備等電子設備時參考設備的能耗等級，優先採購能耗等級較低且提供有害廢物回收處理服務的設備；此外，針對運營場所的保潔服務，我們優先選擇提供垃圾分類處理回收服務的保潔供應商。

為了解供應商的真實情況，判斷其服務質量和服務效果，本集團定期對供應商進行現場審核，並與其保持充分溝通，以保證所選擇的供應商的質量，更好地支持我們為客戶提供體驗更佳的服務。為了在合作過程中持續關注與監督各供應商的責任運營表現，我們制定了規範的供應商審核制度。對於素材供應商，我們採用線上溝通的方式，對素材腳本、demo等進行審核，並根據產出素材質量情況，不定期進行電話、線下會議等溝通。本集團會與質量佳、響應快、服務好的素材供應商進行長期合作，並淘汰長期無法滿足需求的供應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在合作過程中，本集團高度重視供應商廉潔建設，致力於與供應商夥伴攜手構建互惠互利、廉潔自律、高度透明的長期合作關係，引導供應商履行社會責任，構建可持續發展的供應鏈。我們在與供應商合作時，嚴格保證採購過程的公開和透明，遵守公平競爭的原則，堅決杜絕一切商業賄賂行為。此外，我們還要求供應商建設、規範並完善客戶信息保護方法，以最大程度規避信息洩露風險。

2024年，本集團的供應商共計426個，其中中國大陸地區385個，港澳台地區35個，海外地區6個，所有供應商均執行了本集團關於聘用供應商的准入要求。

8. 廉潔從業

本集團力求在企業經營中建立公正、廉潔的環境，確保經營活動的透明性和合規性。我們嚴格遵守執行相關法律法規中有關反貪腐、反洗錢、反商業賄賂及反不正當競爭的規定，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和《防止賄賂條例》等。我們禁止業務運營中存在任何直接或間接形式的行賄、受賄、洗錢等商業違法行為以及任何形式的商業欺詐行為，同時自覺接受銀行機構對公司資金賬戶的監管，努力營造廉潔誠信的商業環境。

本集團將有關反貪污、反賄賂等方面的管理規定納入《員工手冊》中，並在2024年進行了內容修訂，為內部開展反貪污、反賄賂提供了制度保障及流程標準。該手冊適用於公司全體員工，並成為新員工入職培訓的核心組成部分，我們向其介紹和宣講反貪腐相關內容，並為董事會及新入職員工提供職業道德相關培訓，以提升員工的廉潔意識。本報告期內，我們向員工和董事提供的反貪污培訓覆蓋率達到100%。

我們設置了明確的利益衝突申報途徑，要求員工應當堅持誠信、廉潔的原則，不得以任何方式給予、索要或收受回扣、佣金、有價證券、禮品和實物等。員工需每年主動申報親屬在公司及公司合作方的任職情況，以減少或避免潛在的貪腐風險。

我們致力於構建一個公開透明、正直誠信的企業文化，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反腐倡議，以共同維護企業的良好聲譽。為了加強員工參與和提供信息的渠道，我們設立了明確的員工舉報方式，員工可通過電子郵箱等方式進行舞弊案件舉報。我們會對舉報信息進行初步篩查與調查，任何嫌疑犯罪行為將依法移交司法機關進行依法處理。同時，我們在《員工手冊》中規定了對舉報人的保護措施，避免舉報人個人信息外洩。本集團鄭重對待每一份舉報，不強制要求實名舉報，舉報人可通過匿名方式向公司進行舉報。若舉報人提供了個人信息，我們會對其個人信息嚴格保密，未經舉報人本人同意，不會將其個人信息洩露給除公司監察委員會成員外的第三方，以防範任何潛在的報復行為，確保舉報人的安全與權益。

2024年，本集團及其員工未發生貪污、賄賂、欺詐及洗黑錢方面的重大違規行為，無關於貪污的訴訟案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9. 社區投資

我們不僅專注於自身的成長與發展，還高度重視社區的需求，致力於與社區攜手共進。我們與社區保持密切互動，匯聚多方力量，為豐富社區生活和發展貢獻力量，例如我們通過開展豐富多彩的公益活動，以實際行動回饋社會。我們熱心投身社會公益，通過慈善捐贈、教育支持等方式，回應社會需求，促進社會福祉。本集團積極支持、參與社區街道、物業、派出所等機關單位組織的公益活動及安全培訓，努力構建人人參與的公益文化。

本集團高度重視人才培養與校園招聘活動，一方面希望能夠為畢業生提供施展才華的機會和舞台，幫助畢業生更快的適應社會生活，探索成長空間；另一方面，也希望能夠促進當地就業市場與區域經濟的繁榮，為社會進步貢獻力量。為深化產教融合戰略，自2021年起，本集團與武漢傳媒學院攜手，共同打造學生實踐實訓平台，該平台集短視頻拍攝場地與製作實驗室於一體，並設立數字影像媒體實驗班，為學生提供實戰演練的機會及實習崗位，為高校及其學子提供了豐富的培訓資源與支持，也有效拓寬了公司吸納傑出人才的渠道。2024年5月，我們與武漢傳媒學院合作共建「數智影像現代產業學院」。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與高校緊密合作，推動數智影像技術的研發與應用，為行業輸送更多高素質的人才，助力傳媒產業的不斷發展。

案例：攜手武漢傳媒學院共建數智影像現代產業學院

2024年5月10日，我們與武漢傳媒學院在武漢傳媒學院融媒體指揮大廳舉行數智影像現代產業學院合作共建簽約儀式。雙方代表簽署協議並共同揭牌，標誌著校企深度合作進入新階段。

作為國內領先的線上短視頻營銷解決方案專家，我們在數智影像技術研發與應用領域積累了豐富經驗。此次與武漢傳媒學院合作，我們將充分發揮自身技術、資源及行業優勢，深度參與課程開發、實踐教學、科研創新等環節，著重培養學生在智能影像創作、數字內容生產、新媒體運營等方面的能力，支持傳媒行業對數智化人才的迫切需求。同時，我們與武漢傳媒學院還將共同探索科研成果轉化機制，推動數智影像技術在傳媒領域的創新應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优矩互動與武漢傳媒學院為數智影像現代產業學院揭牌

此外，我們也非常關注教育資源的均衡化，致力於推動偏遠地區教育事業的發展，我們通過桂馨基金會向青海西寧湟中區的小寨小學捐贈了22台筆記本電腦，每台電腦均配備8GB內存和1TB硬盤，以支持教師們提升教學質量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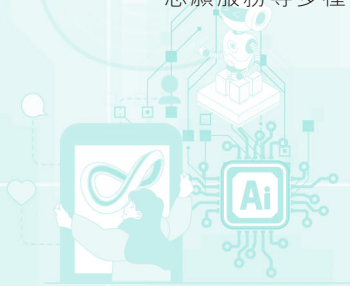
案例：捐贈電腦助力青海小寨小學教育信息化

桂馨基金會作為一家專注於教育公益的機構，一直致力於改善偏遠地區學校的教育資源狀況。2024年10月，优矩互動(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在了解到青海西寧湟中區小寨小學教育資源匱乏，教師們備課和課件製作條件有限的情況下，公司迅速響應，決定通過桂馨基金會向該小學捐贈一批電腦。經過各方的精心籌備，22台筆記本電腦順利送達小寨小學。捐贈的電腦將直接用於小寨小學老師們的日常教學和備課工作。通過這批設備，老師們可以更加便捷地獲取教學資源、製作精美的課件，提升教學質量。同時，這也極大促進了老師們的專業成長，使他們能夠更好地適應教育信息化的發展趨勢。



桂馨基金會向优矩互動頒發捐贈證書

我們秉持「回饋社會、助力教育」的理念，積極參與各類公益活動，持續關注偏遠地區的教育需求，通過捐贈、志願服務等多種方式，為改善教育資源分配不均的狀況繼續貢獻力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10. 附錄

《ESG報告指引》索引

強制披露規定

強制披露規定內容	對應章節	
管治架構	由董事會發出的聲明，當中載有下列內容：	2.董事會聲明
	(1)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管；	
	(2)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宜(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及	
	(3)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	
匯報原則	描述或解釋在編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如何應用下列匯報原則：	1.關於本報告
	重要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應披露：(i)識別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過程及選擇這些因素的準則；(ii)如發行人已進行持份者參與，已識別的重要持份者的描述及發行人持份者參與的過程及結果。	
	量化： 有關匯報排放量／能源耗用(如適用)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應予披露。	
	一致性： 發行人應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統計方法或關鍵績效指標的變更(如有)或任何其他影響有意義比較的相關因素。	
匯報範圍	解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若匯報範圍有所改變，發行人應解釋不同之處及變動原因。	1.關於本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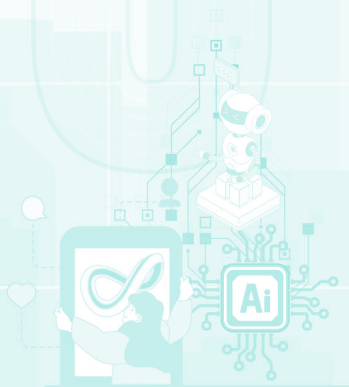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範疇	議題	披露要求	對應章節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對水及土壤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4.2 排放物管理
		(1) 政策；及	
		(2)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4.4 環境目標及績效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及(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4 環境目標及績效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4 環境目標及績效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4 環境目標及績效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2 排放物管理 4.4 環境目標及績效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2 排放物管理 4.4 環境目標及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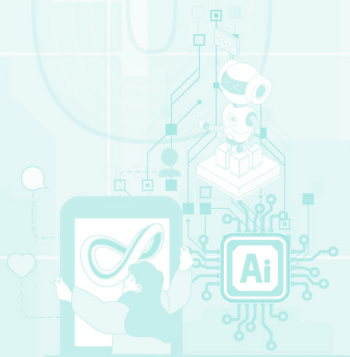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範疇	議題	披露要求	對應章節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4.1資源節約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4環境目標及績效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1資源節約 4.4環境目標及績效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4環境目標及績效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不適用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4.4環境目標及績效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4.4環境目標及績效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4.3應對氣候變化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4.3應對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範疇	議題	披露要求	對應章節
社會	B1僱傭	一般披露：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5.1僱傭管理 5.4員工關懷
		(1) 政策；及	
		(2)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5.1僱傭管理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5.1僱傭管理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5.2職業健康與安全
		(1) 政策；及	
		(2)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5.2職業健康與安全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5.2職業健康與安全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2職業健康與安全 5.4員工關懷
	B3發展與培訓	一般披露：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5.3員工發展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5.3員工發展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5.3員工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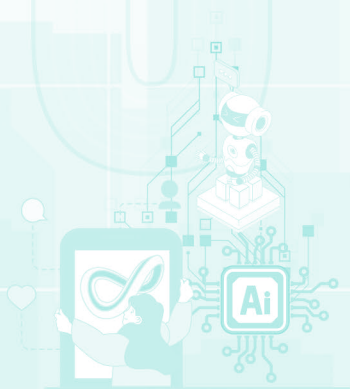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範疇	議題	披露要求	對應章節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5.1僱傭管理
		(1) 政策；及	
		(2)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5.1僱傭管理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5.1僱傭管理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管理供應鏈的環境與社會風險政策。	7.供應商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7.供應商管理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7.供應商管理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7.供應商管理
		B5.4 描述在選擇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7.供應商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範疇	議題	披露要求	對應章節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6.1產品質量管理 6.2產品優化及創新 6.3負責任的人工智能應用 6.4客戶反饋管理 6.5知識產權保護 6.6信息與網絡安全
		(1) 政策；及	
		(2)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不適用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6.4客戶反饋管理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6.5知識產權保護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6.1產品質量管理 6.2產品優化及創新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6信息與網絡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續)

範疇	議題	披露要求	對應章節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8.廉潔從業
		(1) 政策；及	
		(2)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8.廉潔從業
B8社區投資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8.廉潔從業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8.廉潔從業
		一般披露：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9.社區投資
		B8.1 專注貢獻範圍(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9.社區投資
		B8.2 在專注範圍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9.社區投資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連同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2020年9月2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包括，數字營銷服務和直播電商業務。其中，數字營銷服務指本集團通過媒體合作夥伴提供一站式跨媒體線上營銷解決方案，尤其為線上短視頻營銷解決方案，為廣告主客戶營銷彼等的產品及服務；直播電商業務主要包括在線上媒體平台提供直播電商服務及銷售貨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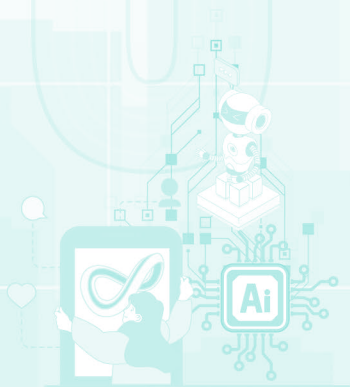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業務及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

業務回顧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的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審視，包括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績效分析、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結後發生且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之詳情，以及本集團未來可能的業務發展，載於本年報第4至6頁「主席報告」、第9至14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第75頁「董事會報告 — 財政期間後事項」各章節。

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確定性載於本報告下文「一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一節。有關環境政策及表現、本集團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以及本集團與其利益相關方之主要關係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34至60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概要載於本年報第7頁。此概要不構成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續)

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佣金及開支之後，全球發售所得款淨額約為748.5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15.1百萬元)。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全球發售所得款淨額的使用方式如下：

	佔總所得款 淨額的 概約百分比	全球發售 所得款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 年12月31日 動用的 所得款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剩餘 所得款淨額 百萬港元	剩餘所得款淨額 預期全部動用時間
升級優量引擎平台，專注於研發及動用AI能力及SaaS技術					
將優量引擎結合經擴大廣告主客戶基礎及媒體合作夥伴基礎	2.3%	17.0	17.0	—	—
開發優量平台的數字化服務平台	2.0%	14.8	14.8	—	—
升級內部管理體系	0.6%	4.4	4.4	—	—
擴展線上短視頻平台電商的商業機會	3.3%	24.4	24.4	—	—
用AI技術提高素材製作能力	6.6%	49.6	49.6	—	—
增進與現有媒體合作夥伴的關係，並擴大廣告主客戶基礎及媒體合作夥伴基礎					
加強銷售及營銷團隊	3.4%	25.2	25.2	—	—
擴大媒體基礎	15.6%	117.0	117.0	—	—
探索與新廣告主客戶及線上媒體平台的新業務	40.3%	302.1	302.1	—	—
尋求戰略投資與收購	16.0%	119.9	—	119.9	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 年度年底之前
營運資本及一般企業用途	9.9%	74.1	74.1	—	—
合計	100%	748.5	628.6	119.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指定用於探索戰略投資及收購的全部款項仍尚未動用。延遲動用所得款項主要由於自全球發售以來，疫情的發展和對市場環境的影響較預計更為嚴峻複雜。鑑於市場環境不穩以及尚未識別出合適的投資項目，本集團自此謹慎推動戰略投資和收購，因此相關款項動用有所延遲。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淨額約628.6百萬港元，其餘約119.9百萬港元所得款淨額存於香港或中國的持牌銀行。本集團將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方式，進一步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淨額。



董事會報告(續)

業績及撥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狀況載於第82至14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會建議分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4港仙，須於2025年7月2日或前後派付予於2025年6月10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即確定股東有權獲得建議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擬分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2025年5月30日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通過後，方可作實。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一站式跨媒體線上營銷解決方案，其面對各種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以下載列本集團業務營運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 本集團未必能夠挽留、擴大及／或吸引現有及新的廣告主客戶及媒體合作夥伴，滿足彼等對線上短視頻營銷解決方案與日俱增及不斷變化的需求及要求；
- 本集團未必能夠為廣告主客戶及媒體合作夥伴開發及推出優質的線上短視頻營銷解決方案；
- 本集團未必能夠保持及增強我們在優質、定製及科技賦能線上短視頻製作能力方面的競爭優勢；
- 本集團未必能夠維持與我們不斷增長的業務相融合的可靠、安全、高效及可擴展的技術基礎設施；
- 本集團未必能夠透過優量引擎平台加強科技解決方案及內容製作能力，並緊跟快速變化的線上營銷行業的技術發展或新業務模式；
- 本集團未必能夠與線上營銷行業的競爭對手有效競爭；
- 本集團未必能夠吸引及挽留合資格且技術嫺熟的人才；及
- 本集團未必能夠了解並適應不斷變化的監管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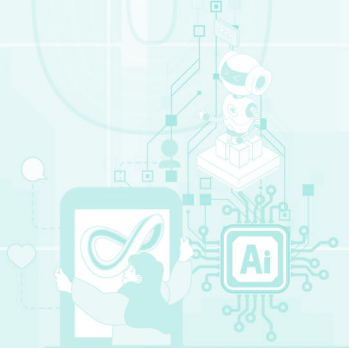
然而，上述內容並非詳盡無遺。投資者對股份作出任何投資前，應自行判斷或諮詢本身的投資顧問。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合併權益變動表。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可供分派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賬及保留盈利)約為人民幣1,365,422,000元(2023年：人民幣1,298,942,000元)。





董事會報告(續)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因此於整個回顧期內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通過對客戶債務人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的信用評估及評價，努力降低信用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有足夠財務資源、及時滿足其資金需求及承諾。

外匯風險敞口

外匯風險是指因匯率變動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中國，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而小部分媒體流量採購成本與海外媒體有關，以美元支付。海外媒體的美元應付款項以外匯期權對沖(如有)。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繼續密切關注外匯風險，必要時採取措施確保外匯風險在可控範圍內。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此後，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未發生重大變化。

或然負債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除另有所述外，本集團不存在重大或然負債。

對本集團資產的押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9.4百萬元(2023年：約人民幣13.1百萬元)的受限制現金結餘已抵押，主要用於本集團發行應付票據以及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

所持重大投資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於任何其他公司持有重大股權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及本報告「全球發售所得款淨額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及處置事項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處置事項。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本集的總收益約49.5%(2023年：50.0%)。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的總收益約67.1%(2023年：72.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的總服務及銷售成本約54.2%(2023年：55.9%)。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的總服務及銷售成本約95.7%(2023年：96.2%)。





董事會報告(續)

據董事所深知，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5%以上的任何股東於本集團的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股息政策，在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須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以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增長與股東價值。董事會可酌情向股東宣派及派發股息，惟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公司

本公司各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0.9百萬元)，主要為獲取樓宇、電子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所支付的代價。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變動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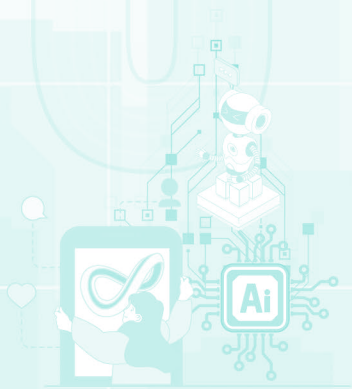
借款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借款詳情及本集團的資產抵押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8。

於2024年12月19日，优矩北京(作為借款人)與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關村分行(作為貸款人)訂立一份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根據融資協議，北京銀行中關村分行同意向优矩北京提供最高人民幣30,000,000元的循環信貸額度，期限為30個月，提取期限至2026年12月18日。根據北京銀行中關村分行的要求，北京中關村科技融資擔保有限公司(「北京中關村」)應以北京銀行中關村分行為受益人提供信貸擔保，以保證融資協議項下优矩北京的還款義務。於2024年12月19日，本公司與北京中關村訂立一份反擔保協議，就其於融資協議項下的擔保義務以北京中關村為受益人提供連帶責任保證反擔保(「反擔保」)。反擔保將保持效力及作用，直至北京中關村代表优矩北京解除還款義務。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董事所深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致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董事的服務合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馬曉輝先生(於2024年3月28日辭任)

彭亮先生(董事會主席)

羅小妹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培鵬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林靈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王文平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王高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葉菲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宋屹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於本年報第15至1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披露。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為自上市日期起計三年，惟董事或本公司可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合約。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任期為自上市日期起計三年，惟任何一方可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有關委任。

董事委任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下董事退任及輪值的規定。

概無董事與本集團成員公司訂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彼等全部均為獨立人士。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外，於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結時存續與本集團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的合約。





董事會報告(續)

僱員資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826名僱員(2023年：576名)，包括執行董事。僱員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173.1百萬元，而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僱員成本約為人民幣147.4百萬元。薪酬乃參考市場規範及個別僱員表現、資質及經驗釐定。

本集團高度重視招聘、培訓及挽留僱員。本集團維持高招聘標準並提供競爭性薪酬待遇。本集團僱員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工資、績效工資及獎金。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及知識。根據中國法規的要求，本集團參加由適用的地方市、省政府組織的各種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金、醫療、工傷、生育及失業福利計劃。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及福利保持在具競爭力的水平，並在本集團薪酬及獎金制度的總體框架內，根據績效相關基礎對僱員進行獎勵，該制度每年進行檢討。本集團亦實施本公司於2021年10月8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薪酬政策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乃由董事會參照其各自的責任、職責、經驗、個人表現及投入本集團的時間釐定，並可按照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進行調整。薪酬委員會的設立是為了審議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以及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所有薪酬結構。除購股權計劃以外，本公司並無採納其他長期激勵計劃。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購股權計劃」一段。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7及3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促使加盟或加盟本集團時的酬金或離職補償。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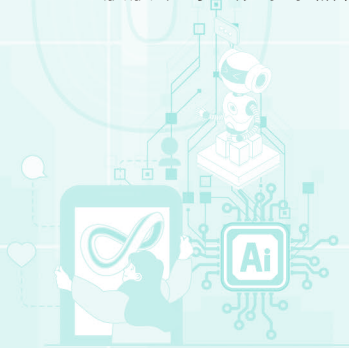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概無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的交易、安排及合約乃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結束時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存續。

控股股東的不競爭承諾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各控股股東已於2021年10月8日就彼等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條款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彼等各自將不會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本公司除外)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不會直接或間接參與可能與本集團主要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權利或以其他方式牽涉其中。控股股東的不競爭承諾自上市日期起已生效。



董事會報告(續)

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書面確認，其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本報告披露的不競爭契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各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契約中承諾的情況，並確認就其所能確定的而言，並無不競爭契約中的任何承諾遭違反。

關連交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或進行任何須按照上市規則規定遵守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

關聯方交易

有關本公司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如有)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7。該等關聯方交易(如有)概不構成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須作披露的非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或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實體(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證券數目 ⁽¹⁾	概約持股百分比
馬曉輝先生 ⁽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436,045,400股股份(L)	72.7%
喻娟女士 ⁽³⁾	配偶權益	436,045,400股股份(L)	72.7%
Supreme Development ⁽⁴⁾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03,695,400股股份(L)	50.6%
Infinity Investment ⁽⁴⁾	實益擁有人	303,695,400股股份(L)	50.6%
Vast Business ⁽⁵⁾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32,350,000股股份(L)	22.1%
Vigorous Development ⁽⁵⁾	實益擁有人	132,350,000股股份(L)	22.1%

附註：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董事會報告(續)

- (2) 截至本報告日期，Infinity Investment由Supreme Development全資擁有，Vigorous Development由Vast Business全資擁有。Supreme Development由馬曉輝先生擁有100%權益，且馬曉輝先生擁有Vast Business 100%投票權的控制權。由於Supreme Development及Vast Business分別被視為於Infinity Investment及Vigorous Development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詳情請參閱下文附註(4)及(5))，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曉輝先生因此被視為於Infinity Investment所持有的303,695,400股股份及Vigorous Development所持有的132,3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喻娟女士為馬曉輝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喻娟女士被視為於馬曉輝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於2024年1月26日，Aura向Supreme Development轉讓55,814,400股股份，Supreme Development向Infinity Investment轉讓303,695,400股股份。Infinity Investment由Supreme Development全資擁有。因此，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Aura不再為主要股東，而Supreme Development被視為於由Infinity Investment持有的303,695,4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於2024年1月26日，Vast Business向Vigorous Development轉讓132,350,000股股份。Vigorous Development由Vast Business全資擁有。因此，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Vast Business被視為於由Vigorous Development持有的132,3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及利益衝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在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披露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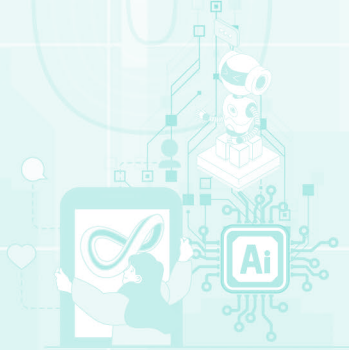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規定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與控股股東的重大合約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訂立或於2024年12月31日存續任何重大合約(包括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據的條款，亦無購買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現有的購股權計劃根據股東於2021年10月8日(「採納日期」)通過的書面決議獲批准採納，目的是激勵相關參與者優化彼等對本集團的未來貢獻及效率，及／或獎勵彼等過去的貢獻，以吸引及保留或以其他方式保持與對本集團的業績、增長或成功具有重要意義及／或作出或將作出有利貢獻的參與者的關係。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董事、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代理；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

受限於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相關之股份數目上限，除非經由股東批准，否則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即60,000,000股股份)。有關限額亦相當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除非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批准，否則每名合資格參與者在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下可獲授的購股權上限(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任何截至授出日期的十二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本公司於有關接納日期或之前一經收到經承授人正式簽署構成接納購股權的要約文件副本，連同付予本公司1.0港元的款項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後，購股權即被視為已授出及獲承授人接納並已生效。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被視為已授出並獲接納當日之後及自該日起計十年屆滿前隨時行使。購股權可予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於授出購股權起計十年後，不得行使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釐定的價格，惟該價格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當中的最高者：(a)股份於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b)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

除非本公司經由股東大會或經由董事提前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十年期間內合法及有效，並維持有效直至2031年10月7日，剩餘期限約為6年。

於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該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續)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3年5月22日(「**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計劃規則的主要條款載於下文。

宗旨及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旨在(i)表彰若干股份獎勵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為彼等提供獎勵，從而挽留彼等以助本集團的持續運營及發展；及(ii)吸引合適人員以促進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作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員(包括全職僱員及兼職僱員)的個人(包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獎勵作為促使與該等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的人士)。

期限

股份獎勵計劃自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具有效力及作用，惟可由董事會根據計劃規則決定提前終止，有效期至2033年5月21日為止，剩餘期限約為7年。

管理

股份獎勵計劃由董事會不時委派以管理股份獎勵計劃的委員會(「**委員會**」)，以及本公司將就信託委任的專業受託人(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受託人**」)(將於信託契據中宣佈)，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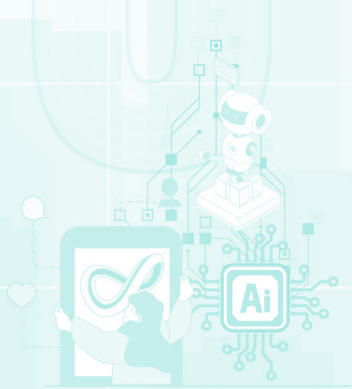
營運股份獎勵計劃

委員會可不時促使本公司或委員會指定的任何附屬公司透過結算或其他出資方式向信託支付出資金額，有關金額應構成信託基金的一部分，以用作購買股份以及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所載的其他用途。

委員會將釐定所購買的股份數目，並於擬定作出購買前促使向受託人支付足以讓受託人完成擬定購買的出資金額。

根據計劃規則的條文，委員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選定任何合資格參與者(除外參與者除外)為選定參與者參與信託，並根據委員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有關條款及條件以有關代價向任何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委員會可決定以獎勵股份或獎勵現金或兩者組合的形式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權益。委員會亦可向任何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權益的相關收入，有關金額或有關範圍由委員會釐定。

倘上市規則及所有不時適用法例之任何守則或規定禁止股份買賣，則委員會不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作出獎勵，亦不會根據計劃向受託人作出收購任何股份的指示。



董事會報告(續)

歸屬及失效

在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以及達成適用於獎勵權益歸屬有關選定參與者的所有歸屬條件的情況下，受託人根據計劃規則條文代表選定參與者持有的相應獎勵權益應按照適用的歸屬時間表歸屬該選定參與者，而受託人須根據計劃規則，以信託的選定參與者及有關選定參與者的任何家庭成員的利益，促使將獎勵權益轉讓予有關選定參與者及／或由其控制的工具(如信託或私人公司)。因此，釐定授予股份購買價格的基準(如有)受委員會的酌情權及歸屬時間表所規限。

倘於歸屬日期前或當日，選定參與者被發現為除外參與者或根據計劃規則被視為不再為合資格參與者，向有關選定參與者作出的相關獎勵將立即自動失效，且相關獎勵股份不得於相關歸屬日歸屬，惟將繼續作為信託基金的一部分。

除非及直至獎勵權益於獎勵在歸屬日期歸屬後實際轉讓予選定參與者及／或由其控制的工具(如信託或私人公司)，否則選定參與者不得因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而於獎勵權益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權利(包括收取股息的權利)。經選定參與者無權享有信託持有的剩餘現金或股份或有關其他信託基金或財產。

除非委員會另行釐定，倘於相關歸屬日期前或當日未能完全達成授出文據中規定的歸屬條件，則與相關歸屬日期有關的獎勵股份將失效，該等獎勵股份將不會在相關歸屬日期歸屬，且選定參與者將不得向本公司、董事會、委員會、信託或受託人提出索償。

計劃限額

委員會不得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以致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總數超過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即60,000,000股股份)。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的股份為6,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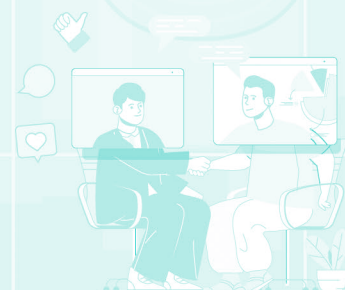
受託人持有的股份將不會被視為公眾持股量。

投票權

選定參與者不得就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及受託人所管理信託基金的有關其他財產向受託人發出任何指示(包括但不限於投票權)。

受託人須放棄，且(如適用)須促使其全資附屬公司放棄就其根據信託直接或間接持有的任何股份行使投票權(如有)(包括但不限於獎勵股份、任何由此產生的紅利股份及以股代息股份)。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據條款，並無購買本公司任何股份，且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因此，本公司未能提供有關申請或接納獎勵時應付金額的資料。





董事會報告(續)

除購股權計劃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無任何時間，本公司以及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概無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稅務寬免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其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享有的任何稅務寬免及豁免。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有責任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獲准許彌償條款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均有權就其因於或有關執行職務過程中作出、同意或遺漏作出的任何作為而可能招致或蒙受的一切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在開曼群島公司法允許的最大範圍內)，從本公司的資產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責任保險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作出彌償，以降低該等人員正常履行職責時可能帶來的風險。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針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的申索。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一直維持主板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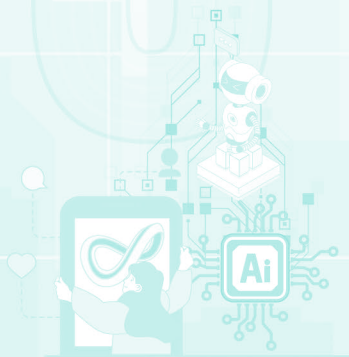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增強本公司管理及保護股東整體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管治其企業管治慣例的守則。董事認為，除本年報所披露者以及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及C.2.7條外，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相關守則條文。

有關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慣例的詳情，可參閱本年報第19至33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

作為一家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致力於保持最高的環境及社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本集團並不知悉其業務(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場所狀況、僱傭及環境)對於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有任何嚴重不遵守情況。本集團明白更好的未來取決於每個人的參與及貢獻。本公司已鼓勵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利益相關方參與環境及社會活動，使社區整體受益。此外，本集團已實行環保措施，同時鼓勵員工在工作時注重環保，按實際需要耗用電力及紙張，以節省能源消耗及盡量減少不必要浪費。本集團致力維繫與其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的關係，以確保可持續發展。有關本公司環保表現及與其僱員、供應商及客戶關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年報第34至60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續)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與由中國地方政府機構為其於中國的合資格僱員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中國合資格僱員須以其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該計劃規定的供款。此等退休計劃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0.15。

重大法律訴訟

於2024年1月15日，本公司與卓智集團國際有限公司(「卓智集團」)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就本公司當時建議的上市申請(「首次公開發售項目」)提供財務印刷及翻譯服務。根據服務合約之條款，倘首次公開發售項目於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本公司將根據本公司招股章程之頁數向卓智集團支付設有上限之費用。

在整個首次公開發售項目中，本公司於2021年4月收到發票後，已及時向卓智集團支付第一期及第二期款項。於2021年11月，本公司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於2021年12月，本公司收到卓智集團發出的發票(「2021年發票」)，聲稱所提供服務的總額為723,527.12美元，扣除本公司已付按金後的未付結餘總額為598,638.80美元。

自卓智集團獲委聘起，服務合約已協定首次公開發售項目的服務費將設有指定上限。2021年發票所要求的金額大幅及不合理地超出協定金額。因此，本公司於2023年2月15日作出部分結算，以支付上限費用項下的未付金額。

於2024年12月31日或前後，本公司獲悉卓智集團已於高等法院2024年第1761號訴訟中，根據據稱未付的發票金額及其應計利息取得針對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优矩(香港)有限公司(「优矩香港」)的違約判決(「違約判決」)。

於2025年2月20日，香港法院批准卓智集團及优矩香港就撤銷違約判決提出的聯合申請。优矩香港將繼續在任何潛在法律訴訟中就卓智集團的索償提出抗辯及辯護。

貸款及擔保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貸款或就貸款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關連人士作出任何擔保。



董事會報告(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將於2025年5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27日至2025年5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股東必須於2025年5月26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彼等的付訖印花稅之轉讓文書，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相關過戶手續。

待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批准宣派建議末期股息的決議案之後，本公司亦將於2025年6月5日至2025年6月10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為符合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股東必須於2025年6月4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彼等的付訖印花稅之轉讓文書，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5月30日舉行。股東應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9日的通函及其隨附的會議通知及代表委任表格中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詳情。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在本公司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續聘退任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決議案。

捐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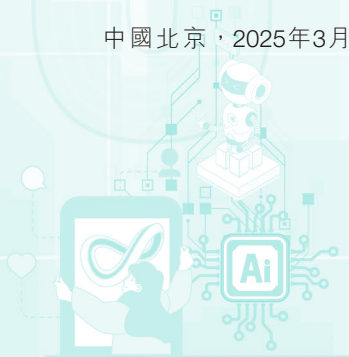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性質或其他的捐贈。

財政期間後事項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有關的重大事件引起股東垂注。

优矩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彭亮

中國北京，2025年3月31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优矩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优矩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82至14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確認
- 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確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1及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就提供一站式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確認約人民幣9,062,814,000元的收益(按總額基準確認)，並就提供廣告分發服務確認約人民幣19,692,000元的收益(按淨額基準確認)(統稱「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 釐定使用總額或淨額基準乃基於評估貴集團於交易中是否作為委託人或代理人，並計及指明服務的性質及貴集團於轉讓至廣告主前是否取得指明服務的控制權(「委託人－代理人評估」)。於委託人－代理人評估，貴公司管理層(「管理層」)考慮的指標主要包括(a)貴集團是否主要負責履行提供指明服務的承諾；(b)貴集團於向客戶轉移指明服務前是否面對存貨風險；及(c)貴集團是否可制訂指明服務的價格。 我們關注此範疇是鑒於釐定貴集團作為委託人或代理人的角色時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故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確認所用的總額或淨額基準將會對收益及相關成本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的呈列構成重大影響。	我們進行了以下程序以解決關鍵審計事項： — 按抽樣基準了解、評估及測試有關管理層對委託人－代理人評估的關鍵控制措施，包括管理層對銷售合約的批准及審閱。 — 與管理層討論，並了解到管理層於不同情況下在進行委託人－代理人評估時所考慮及應用的指標及判斷。 — 就管理層於委託人－代理人評估中考慮的主要指標而言，按抽樣基準檢查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交易與相關證據，包括相關銷售合約(集中於服務範圍及定價條款)、管理廣告製作及投放的數據管理平台生成的報告／截圖以及與媒體合作夥伴的流量獲取合約。 — 就上述選擇的樣本而言，我們考慮管理層評估總額與淨額基準所作出的判斷會否導致潛在管理層偏向的跡象。同時與貴公司主要僱員進行訪談，並觀察到選定客戶如何於數據管理平台製作及投放廣告的程序。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認為管理層就使用總額或淨額基準確認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的收益所作的判斷得到現有證據的支持。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b)、4.3及20。	我們進行了以下程序以解決關鍵審計事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應收賬款總額及該等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分別約為人民幣3,284,262,000元及人民幣115,678,000元。	— 按抽樣基準了解、評估及測試有關管理層對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關鍵控制措施。
管理層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釐定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 透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及管理層評估預期信貸風險所涉及的其他固有風險因素(例如主觀性)的水平，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管理層會個別識別及評估與已知遭遇財務困難或收回應收賬款存在重大疑慮的客戶有關的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 評估管理層就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所採用的方法之合適性，包括釐定相關過往虧損比率的客戶組別。
預期信貸虧損亦通過依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對其餘應收賬款進行分組，並集體評估收回的可能性，同時考慮到客戶從事的行業、客戶的信譽及彼等的賬齡類別，並對應收賬款各自的賬面總值應用預期信貸虧損率進行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比率乃基於過往信貸虧損比率釐定，並調整以反映現有市況及前瞻性資料，例如影響客戶結清應收賬款的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	— 與管理層進行討論，以了解就該等識別為面對財務困難或收回相關應收賬款存在重大疑慮的客戶作出每筆撥備背後的理由及理據，並以我們於互聯網搜索中取得的公開可得資料作為佐證。
我們關注此範疇乃由於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存在固有主觀性，並需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 按抽樣基準測試釐定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主要數據輸入值之準確性，例如應收賬款的賬齡及過往信貸虧損比率與各自的相關支持文件。
	— 與管理層討論，以通過考慮中國宏觀經濟因素，了解管理層所認為的前瞻性元素的性質及評估管理層所運用的判斷。
	— 透過按抽樣基準進行追溯性檢討、通過核對相關銀行收據紀錄結算年內應收賬款，評估去年預期信貸虧損的結果。
	— 檢查管理層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計算方式之數學準確性。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認為管理層就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所作的判斷和估計得到現有證據的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所有包含在优矩控股有限公司2024年年報(「年報」)除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外的信息。我們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已取得部份其他信息包括董事會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財務摘要。餘下的其他信息，包括主席報告、企業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將包括在年報內的其他部分，將預期會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後取得。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也不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的其他信息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該等將包括在年報內餘下的其他信息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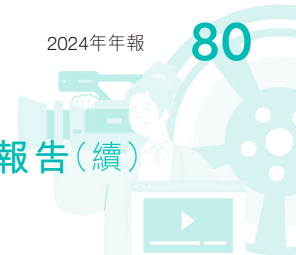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公司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黃焯棋。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3月31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9,153,318	7,076,001
服務及銷售成本	6	(8,865,580)	(6,789,983)
毛利		287,738	286,018
銷售開支	6	(33,909)	(30,563)
一般及行政開支	6	(82,802)	(74,047)
研發開支	6	(9,642)	(8,81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8	(29,973)	(45,909)
其他收入	9	2,459	4,075
其他虧損淨額	10	(18,346)	(5,276)
經營溢利		115,525	125,482
財務收入		18,391	12,523
財務成本		(20,656)	(20,784)
財務成本淨額	11	(2,265)	(8,261)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3,260	117,221
所得稅開支	12	(20,280)	(26,249)
年內溢利		92,980	90,972
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8,852)	(7,763)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13,901	12,705
		5,049	4,942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98,029	95,914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3,873	90,560
非控股權益		(893)	412
		92,980	90,972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8,922	95,502
非控股權益		(893)	412
		98,029	95,914
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而言的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基本每股盈利	13	0.16	0.15
攤薄每股盈利	13	0.16	0.15

上述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3,451	15,372
使用權資產	15	9,270	10,874
無形資產	16	961	1,2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	41,467	32,985
按金	21	790	2,18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9	3,620	—
非流動資產總額		69,599	62,696
流動資產			
存貨	17	3,610	10,729
應收賬款	20	3,168,584	2,210,07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21	453,338	425,387
定期存款	22	20,000	—
受限制現金	23	99,382	13,0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782,032	719,445
流動資產總值		4,526,946	3,378,713
總資產		4,596,505	3,441,40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	3,396	4,723
非流動負債總額		3,396	4,72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5	2,095,504	1,433,800
應付票據	26	235,000	150,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395,715	302,637
借款	28	248,220	10,012
租賃負債	15	5,807	6,320
合約負債	5	121,668	127,335
即期所得稅負債		24,496	20,702
撥備	10(b)	10,137	—
流動負債總額		3,136,547	2,050,806
負債總額		3,139,943	2,055,529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0	38,380	38,380
股份溢價		676,633	703,820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31	(25,762)	(25,762)
其他儲備	32	76,527	71,272
保留盈利		688,789	595,1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1,454,567	1,382,832
非控股權益		1,995	3,048
權益總額		1,456,562	1,385,880
負債及權益總額		4,596,505	3,441,409

上述合併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82至149頁之合併財務報表於2025年3月31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執行董事：
彭亮先生

執行董事：
羅小妹女士

合併權益變動表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月1日	38,380	703,820	(25,762)	71,272	595,122	1,382,832	3,048	1,385,880
年內溢利	—	—	—	—	93,873	93,873	(893)	92,980
其他綜合收益	—	—	—	5,049	—	5,049	—	5,049
綜合收益總額	—	—	—	5,049	93,873	98,922	(893)	98,029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的身份)之交易：								
已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34	—	(27,187)	—	—	(27,187)	(160)	(27,347)
溢利分派至法定儲備	32	—	—	206	(206)	—	—	—
		—	(27,187)	—	206	(206)	(160)	(27,347)
於2024年12月31日	38,380	676,633	(25,762)	76,527	688,789	1,454,567	1,995	1,456,562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3年1月1日	38,380	714,884	—	57,003	513,525	1,323,792	—	1,323,792	
年內溢利	—	—	—	—	90,560	90,560	412	90,972	
其他綜合收益	—	—	—	4,942	—	4,942	—	4,942	
綜合收益總額	—	—	—	4,942	90,560	95,502	412	95,914	
與擁有人(以擁有人的身份)之交易：									
購回本公司股份	31	—	(25,762)	—	—	(25,762)	—	(25,762)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	—	364	—	364	2,636	3,000	
已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34	—	(11,064)	—	—	(11,064)	—	(11,064)	
溢利分派至法定儲備	32	—	—	8,963	(8,963)	—	—	—	
	—	(11,064)	(25,762)	9,327	(8,963)	(36,462)	2,636	(33,826)	
於2023年12月31日	38,380	703,820	(25,762)	71,272	595,122	1,382,832	3,048	1,385,880	

上述合併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35(a)	(21,175)	833,644
已收利息		16,289	12,362
已付所得稅		(24,968)	(33,845)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9,854)	812,16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4)	(8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35(c)	26	188
存置定期存款	22	(20,000)	—
購買無形資產		—	(1,415)
向第三方貸款		(21,646)	—
來自第三方償還的貸款		9,161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803)	(2,111)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非控股權益注資		—	3,000
購回股份		—	(25,762)
已付股息		(27,187)	(11,064)
償還來自一間金融機構的借款		—	(9,950)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248,000	366,943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10,000)	(686,943)
限於借款的銀行存款增加		(74,884)	—
來自一間第三方擔保公司退回的按金		—	10,000
租賃負債付款		(6,893)	(8,378)
已付利息		(6,124)	(19,95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22,912	(382,1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9,255	427,941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9,445	288,6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收益		3,332	2,844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782,032	719,445

上述合併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优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0年9月2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已於2021年11月8日完成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通過媒體合作夥伴營銷本集團廣告主客戶的產品及服務、提供廣告分發服務、直播電商服務(包括在線上媒體平台提供直播電商服務及銷售貨物)提供一站式跨媒體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Supreme Development Limited(「**Supreme Development**」，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本集團最終控股股東(「**控股股東**」)馬曉輝先生(「**馬先生**」)控制。

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除另有所述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準

以下載列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i) 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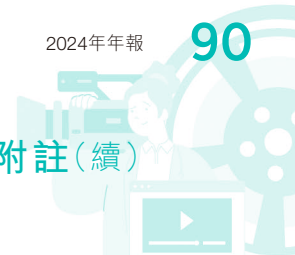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以下官方文獻：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或其前身常務詮釋委員會(「**常務詮釋委員會**」)制訂的詮釋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更高層次的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其假設及估計對合併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的範疇披露於附註4。

(ii) 歷史成本慣例

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通過重估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資產修改。



2 編製基準(續)

(iii)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應用以下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的經修訂準則：

-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及
- 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採納該等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的呈列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會計準則的修訂已頒佈但並無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報告期間強制生效，故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本集團對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主要影響的評估載列如下：

- 缺乏可兌換性 —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以幫助企業確定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成另一種貨幣，以及在不可兌換時應使用的即期匯率。本集團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其營運或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針對性修訂，以回應在近期實踐中出現的問題，並對金融機構及公司實體提出新要求。該等修訂：

- 澄清了某些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確認及終止確認日期，並針對某些以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增加了一項豁免規定；
- 對評估一項金融資產是否滿足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SPPI)的標準作出澄清並提供進一步指引；
- 針對包含可能會導致現金流量發生變更的合同條款的特定金融工具(如一些具備實現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特徵的金融工具)增加新的披露要求；及
- 更新了針對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披露要求。

本集團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其營運或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續)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續)

- 財務報表呈報及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報，並引入若干新規定，以實現類似企業財務表現的可比性，並為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更具相關性及透明度的信息。儘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影響財務報表所列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其對呈報及披露的影響預計將十分廣泛，尤其針對財務業績表以及財務報表中的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

管理層目前正評估應用新訂準則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根據已執行的高水平初步評估，識別出的潛在影響包括：

- 儘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對本集團的淨溢利造成影響，但本集團預期將損益表中的收入及開支項目按新類別歸類將影響經營溢利的計算及呈報方式。根據本集團已執行的高水平影響評估，下列項目可能會對經營溢利產生潛在影響：目前匯總於經營溢利「其他收益／(虧損)淨額」項目下的匯兌差異可能需要進行分拆，部分外匯收益或虧損可能需呈報於經營溢利之下。
- 主要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項目或會因應用「有用結構概要」的概念及有關匯總與分拆的經加強原則而有所變動。
- 本集團預期目前在附註中披露的資料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是由於披露重大資料的規定維持不變；然而，組合資料的方式或會因匯總／分拆原則而有所變動。此外，下列各項將需要作出重大新披露：
 - 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
 - 損益表內經營類別按功能劃分所呈報項目的開支性質明細 — 此明細僅就若干性質開支所需要；及
 - 就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首個年度期間而言，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所呈報的經重列金額與過往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所呈報的金額之間在損益表各項目中的對賬。
- 從現金流量表的角度來看，已收利息和已付利息的呈報方式將發生變化。已付利息將繼續列入融資活動現金流量，而已收利息將列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因此，當前作為營運現金流量一部分的呈報方式可能會出現若干變動。

本集團將於強制生效日期，即2027年1月1日應用該等新訂準則。

由於需要追溯應用，故將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重列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可能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主要為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針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方法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由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進行，並獲本公司董事批准。

3.1 財務風險因素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且該等附屬公司視人民幣為其功能貨幣。

外匯風險源自未來商業交易及以各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主要為美元)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溢利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13,707,000元(2023年：人民幣12,485,000元)，主要原因是由於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應付賬款重新換算產生外匯(虧損)／收益。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可變利率的金融資產／負債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的金融資產／負債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借款(附註28)乃按固定利率計息。除該等借款、計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及租賃負債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或負債。本公司的董事預期利率變動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按集團基準管理。

本集團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關於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金融資產相應類別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

為管理信貸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主要存放於中國國有或聲譽良好的銀行或金融機構及中國境外聲譽良好的國際銀行或金融機構。該等銀行或金融機構並無近期違約歷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 風險管理(續)

為管理應收賬款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以確保僅向具備適當信貸歷史的對手方授出信貸期，且管理層將對其對手方持續進行信貸評估。

本集團從廣告主或其代理商處獲得收益。本集團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徵影響。本集團的信貸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付款歷史及當前的付款能力。一般來說，除非有必要，本集團並無自客戶獲得抵押品。

本集團面臨其應收賬款的信貸集中風險。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分別約人民幣2,163,636,000元及人民幣1,556,466,000元(分別佔本集團應收賬款總額約66%及68%)為應收本集團的五大客戶(包括附註5所述的主要客戶A)款項。鑒於與該等客戶建立的牢固業務關係，根據其合約條款作出的定期付款及財務能力，本公司董事預期不會因該等客戶表現不佳而出現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ii) 金融資產減值

應收賬款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對所有應收賬款按全期預期虧損計提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款已根據應收款項的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進行分組。預期虧損率基於付款資料及相應過往信貸虧損計算。歷史虧損率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識別消費者物價指數、生產者價格指數及廣義貨幣供應量(M2)為最相關的因素，並據此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調整歷史虧損率。於報告期間，釐定預期虧損率所採納的估計技術或主要假設概無重大變動。

而各類虧損撥備的確認及計量方法按以下方式分別計量：

- 就基於類似信貸風險特徵分組應收客戶的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通過參考過往信貸虧損經歷並結合當前情況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並考慮全期應收賬款賬齡(自產生之日起計算)及預期信貸虧損率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 就附有不同信貸風險的應收客戶的應收賬款而言，如本集團已識別遇到財務困難的客戶，本集團基於各個別結餘的信貸風險特徵採用個別識別方法。本集團亦就該等可獲得外部信貸評級的客戶採用個別識別方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各類別應收賬款的結餘如下：

	應收賬款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應收賬款			
具有信貸評級的客戶	2,055,076	(1,441)	2,053,635
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分組的客戶	1,162,380	(56,751)	1,105,629
具有特定信貸風險的客戶	66,806	(57,486)	9,320
	3,284,262	(115,678)	3,168,584
於2023年12月31日			
應收賬款			
具有信貸評級的客戶	1,366,703	(830)	1,365,873
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分組的客戶	875,172	(56,496)	818,676
具有特定信貸風險的客戶	59,945	(34,423)	25,522
	2,301,820	(91,749)	2,210,0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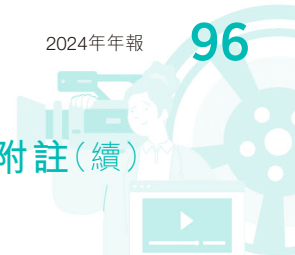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就客戶的應收賬款釐定的虧損撥備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分組如下：

	少於90日 人民幣千元	91至180日 人民幣千元	181至270日 人民幣千元	270日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應收賬款總賬面值	1,063,593	54,971	2,752	41,064	1,162,380
減：虧損撥備	(9,241)	(6,239)	(1,184)	(40,087)	(56,751)
	1,054,352	48,732	1,568	977	1,105,629
預期虧損率(%)	0.87%	11.35%	43.02%	97.62%	4.88%
於2023年12月31日					
應收賬款總賬面值	796,621	25,502	7,374	45,675	875,172
減：虧損撥備	(7,050)	(3,511)	(3,176)	(42,759)	(56,496)
	789,571	21,991	4,198	2,916	818,676
預期虧損率(%)	0.88%	13.77%	43.07%	93.62%	6.46%

來自具信貸評級的客戶之應收賬款主要包括附註5所述來自主要客戶A的應收賬款。該等具有信貸評級的客戶於市場內均信譽良好及評級優異。因此，管理層認為與該等客戶有關的信貸風險十分有限。於2024年12月31日，應用於來自該等客戶具有信貸評級的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率僅介乎0.06%至0.28%（2023年：0.03%至0.19%），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該等應收賬款確認的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約為人民幣611,000元（2023年：人民幣67,000元）。

考慮到相關客戶面臨的財務困難，本集團已就具備特定信貸風險的客戶確認信貸虧損撥備。

於整個呈列年度，管理層持續密切監控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續)

應收賬款於並無合理預期收回時撇銷。並無合理預期收回的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訂立償還計劃及債務人破產。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呈列為「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先前撇銷之金額計入同一項目。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定期存款。本集團於其他應收款項初步確認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並於整個報告期間持續考慮信貸風險是否大幅上升。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上升，本集團將於報告日期其他應收款項的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其考慮可用合理及支持性前瞻性資料。尤其會納入以下指標：

- 預期致使債務人履行責任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相同債務人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上升；或
- 債務人的預期表現及行為出現重大變動，包括債務人的付款狀態的變動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續)

就按金、向員工墊款、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應用三階段模式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基於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整體評估以及個別評估。

第一階段 — 按金、向員工墊款、應收貸款及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發生信貸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歸類為「第一階段」，本集團對其信貸風險進行持續監控。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基準計量。

第二階段 — 倘發現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具體而言，當債務人的合約付款逾期超過1天時)，則會將金融工具移至「第二階段」，惟尚未被視為出現信貸減值。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基準計量。

第三階段 — 倘金融工具信貸減值(具體而言，當債務人的合約付款逾期超過90天時)，則會將金融工具移至「第三階段」。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基準計量。

鑑於與債務人合作及向其收款的往績記錄，本集團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對按攤銷成本列賬其他金融資產計提信貸虧損如下：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其他金融資產類別	預期信貸 虧損率	總賬面值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總賬面值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金	0.43%	103,162	—	—	103,162
向員工墊款	0.93%	1,943	—	—	1,943
其他應收款項	74.48%	16,277	—	46,760	63,037
總計		121,382	—	46,760	168,142
於2023年12月31日					
按金	0.75%	92,484	—	—	92,484
向員工墊款	0.84%	2,012	—	—	2,012
其他應收款項	80.36%	6,761	—	46,760	53,521
總計		101,257	—	46,760	148,0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續)

而於相關結算日，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之虧損撥備與期初經營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按金 人民幣千元	向員工墊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 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年初虧損撥備	471	10	38,284	38,765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撥備增加	223	14	4,726	4,963
年內撇銷為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	—	(7)	—	(7)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年末虧損撥備	694	17	43,010	43,721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撥備(減少)/ 增加	(253)	1	3,942	3,690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年末虧損撥備	441	18	46,952	47,4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管理層監控並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維持在管理層視為充足的水平，以為本集團營運撥資及降低現金流量任何預期重大波動的影響。

誠如附註26所披露，本集團已與一名供應商訂立供應商融資安排，於2024年1月1日透過銀行承兌抵銷付款，其於2024年12月31日終止。此舉改善了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發出銀行承兌的融資供應商財務狀況良好，本集團與該融資供應商並無重大的流動資金集中風險。

下表根據各報告期末餘下期間至合約到期日的分析，將本集團金融負債分為相關到期日組別。表中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值。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	2,095,504	—	—	2,095,504
應付票據	235,000	—	—	235,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97,404	—	—	97,404
借款	250,833	—	—	250,833
租賃負債	6,195	1,310	2,484	9,989
	2,684,936	1,310	2,484	2,688,730
於2023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	1,433,800	—	—	1,433,800
應付票據	150,000	—	—	150,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78,104	—	—	78,104
借款	10,201	—	—	10,201
租賃負債	6,578	4,861	—	11,439
	1,678,683	4,861	—	1,683,544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時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以及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提取新借款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基於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資產負債比率	68%	60%

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借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所致。

3.3 公平值估計

(i) 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政策旨在確認於報告期末公平值層級水平的轉入及轉出情況。

第一級： 在活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按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釐定。

第二級： 並無在活躍市場上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交易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採用估值方法釐定。此等估值方法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量減少倚賴實體的特定估算。倘計算工具公平值所需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屬可觀察，則該工具列入第二級。

第三級： 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股權投資 (附註19)	—	—	3,620	3,620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ii) 用於釐定第三級公平值的估值程序及估值技術

本集團擁有按個案基準管理就財務報告目的進行的第三級工具估值的團隊。團隊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第三級工具的公平值，至少每年進行一次。在必要時加入外部估值專家。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乃根據近期交易法釐定。管理層根據被投資公司的隱含股權價值釐定公平值，該隱含股權價值乃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的股權融資交易釐定。

(iii)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三級)

下表概述有關用於經常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的關係
		於2024年 12月31日	於2023年 12月31日	
非上市股權投資	最近每股股權融資價格	18.16 美元／股	不適用	近期融資價格越高， 公平值越高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要求使用會計估計，按照定義，有關估計很少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亦需要行使判斷。

估計及判斷將持續評估。其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可能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及於該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

4.1 按總額或淨額基準釐定收益確認

如附註5所披露，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涉及以總額或淨額基準評估收益確認，即在不同業務模式中評估作為委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遵循有關委託人與代理人關係考慮的會計指引，以評估本集團在特定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是否控制該服務，其指標包括但不限於(a)本集團是否主要負責履行提供特定服務的承諾；(b)在特定服務轉移至客戶之前，本集團是否存在存貨風險；及(c)本集團是否有酌情權決定特定商品或服務的價格。管理層一併考慮上述因素，因為並無任何因素可被單獨視為推定或決定性因素，並根據各種不同情況於評估指標時作出判斷。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4.2 媒體合作夥伴的返點

誠如附註5所披露，媒體合作夥伴(或彼等的授權代理)可透過多種形式向本集團授出返點。本集團按總額基準將有關返點入賬為服務成本扣減(當本集團為主事人)，或按淨額基準入賬為收益(當本集團為代理)。本集團從媒體合作夥伴(或彼等的授權代理)賺取的返點具有多種結構及比率，主要根據該等媒體合作夥伴(或彼等的授權代理)的合約條款、彼等適用的返點政策、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媒體合作夥伴(或彼等的授權代理)設立的酌情激勵計劃釐定。

本集團根據是否可能達成本集團流量消費開支的合約規定門檻或是否可能達成其他基準或若干規定分類的評估而自媒體合作夥伴產生返點。此項釐定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於作出此判斷及估計時，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及定期監察返點政策內所載的不同表現因素作出評估。有關返點佔本集團及廣告主的總花費之百分比可能出現波動，並會定期檢討及調整。

4.3 應收賬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評估應收賬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時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指引。該釐定需要重大判斷及估計。於作出該判斷及估計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應收賬款的賬齡及債務人的財務狀況及收款記錄及信貸風險預期未來變動，包括對諸如一般經濟措施、宏觀經濟指標變動等因素的考慮。進一步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b)。

4.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不同地區的所得稅。於各個司法權區內，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判斷。日常業務過程中存在最終稅項釐定額不明確的交易及計算。若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有別於初始入賬的金額，則相關差額會影響作出釐定期間之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當管理層認為未來應課稅溢利將有可能用於抵銷暫時性差額或稅項虧損時，確認與若干暫時性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當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時，相關差額將影響於相關估計變動期間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費用的確認。

4.5 呈列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負債

誠如附註26所披露，供應商透過銀行承兌收取款項，而本集團能夠抵銷供應商應付賬款，管理層釐定在資產負債表中將有關款項列為應付票據項目而非借款屬恰當。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管理層認為該等款項屬於本集團主要經營活動使用的營運資金，本集團透過背書銀行承兌向供應商取得六個月信貸期。當本集團其後向銀行支付未償還款項時，該款項呈列為經營現金流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5.1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一站式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	9,062,814	6,997,239
廣告分發服務	19,692	11,264
直播電商業務(附註)	68,094	61,855
提供其他服務	2,718	5,643
總計	9,153,318	7,076,001

附註：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播電商業務主要包括在線上媒體平台提供直播電商服務及銷售貨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收益：		
— 按時間點	8,023,227	6,079,506
— 隨時間	1,130,091	996,495
總計	9,153,318	7,076,001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來自一名主要客戶A，原因為該客戶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貢獻本集團總收益分別約50%及50%。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來自上述主要客戶A的應收賬款結餘分別約為人民幣1,684,826,000元及人民幣1,245,135,000元，分別佔本集團應收賬款總額約51%及54%。

除上述主要客戶A外，概無其他個別客戶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5.1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a) 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收益相關的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於2023年
	2024年	2023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121,668	127,335	108,724

本集團的合約負債主要來自客戶作出的墊款，而相關服務尚未提供。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數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127,335	108,724

(b) 分配至未履行長期合約的交易價

本集團一般與客戶訂立合約期限少於一年的服務合約。因此，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所允許的可行權宜法，不披露分配至未履行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c) 自履行合約的成本確認的資產

於向客戶提供一站式營銷解決方案服務時，本集團可能產生短視頻製作成本等履約成本。然而，考慮到服務通常於短期內履行，本集團並無將自履行合約的成本確認的資產資本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5.2 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

(a) 來自提供線上營銷解決方案的收益

本集團主要通過提供線上營銷解決方案產生收益。本集團自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業務確認收益的方法受與客戶簽訂的每項特定合約下的角色所影響。就本集團作為委託人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總額基準確認收益，而就本集團作為代理人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則按淨額基準確認收益。在釐定本集團屬提供線上營銷解決方案的委託人還是代理時，其要求本集團管理層對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作出判斷及考慮，包括但不限於(a)本集團是否主要負責兌現提供指定服務的承諾；(b)本集團在將指定服務轉讓至客戶之前或在將控制權轉讓至客戶之後是否有存貨風險；及(c)本集團是否有酌情權設定特定商品或服務的價格。具體而言，就一站式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而言，本集團按總額基準確認收益；而就廣告分發服務而言，本集團則按淨額基準確認收益。在按時長付費(「CPT」)模式下，本集團於向客戶提供服務時根據廣告時間收費，服務的控制權隨時間轉移，則收益乃於整個合約期間經參考完成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i) 一站式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按總額計算)

本集團向廣告主提供一站式的線上營銷解決方案，包括自頂級媒體平台(即線上發行商)獲取流量、內容製作、原始數據分析及廣告活動優化。本集團主要根據CPC(即「每次點擊費用」)或CPT(即「按時長付費」)的綜合運用向廣告主收費，並於執行指定操作(例如點擊)時確認收益。媒體合作夥伴亦可能根據廣告主的總支出以(i)作為獲取其未來流量的預付款項的方式；(ii)抵銷本集團尚欠彼等的應付賬款；或(iii)以現金方式給予本集團返點。

儘管並無因素單獨被視為推定性或決定性因素，但在此等安排下，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負責(i)識別本集團視為客戶的第三方廣告主並與其訂立合約，並向廣告主提供特定整合服務；(ii)承擔製作內容、制定廣告活動及自媒體平台獲取流量所產生成本無法透過向廣告主收取總代價予以補償的若干損失風險，此與存貨風險類似；及(iii)進行所有開賬單及收款活動，包括留存信貸風險。本集團在向廣告主提供服務前擁有特定服務的控制權，並擔任該等安排的委託人，因此按總額基準確認與該等交易相關的收益及產生的費用。在該等安排下，自媒體合作夥伴獲得的返點列賬為服務成本的減少。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5.2 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續)

(a) 來自提供線上營銷解決方案的收益(續)

(i) 廣告分發服務(按淨額計算)

本集團亦提供流量獲取服務，惟僅用於線上分發由廣告主製作的廣告。廣告在由廣告主決定的目標媒體平台發佈。

本集團並非此安排的委託人，因為本集團無法在將特定服務轉移至廣告主前控制該特定服務，因為(i)本集團並無提供一站式的合併服務。線上發行商(即媒體平台，而非本集團)主要負責提供媒體發佈服務；(ii)媒體平台乃由廣告主(而非本集團)識別及確定。因此，在執行有關交易時，本集團並非委託人。本集團就該等交易按淨額基準呈報自廣告主收取的金額及支付予媒體平台的金額。在該等安排下，媒體合作夥伴亦可能給予本集團返點，有關返點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列賬為收益。

本集團或會在部分情況下自行決定向客戶提供返點作為其獎勵活動的一部分。當本集團決定向其客戶提供該等獎勵返點時，根據上述「一站式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按總額計算)」及「廣告分發服務(按淨額計算)」業務模式提供的返點均被視為可變代價，因此在相關承諾服務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為期內收益的扣減。

(b) 來自電商業務的收益

(i) 直播電商服務

本集團提供直播電商服務，主要履約責任是為客戶提供主播、展廳、營運人員、數字營銷解決方案等服務。本集團在服務收費模式下擔任服務提供者。本集團根據所售商品的價值或其他可變因素向其客戶收取固定費用及／或可變費用。本集團於服務期間隨時間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將服務費確認為收益。本集團為提供服務而產生的所有成本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分類為服務及銷售成本。

(ii) 銷售貨品

本集團從事銷售貨品，考慮到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交付貨品承諾，且本集團存在存貨風險等指標後，本集團擔任該等交易的委託人，原因為特定貨品在轉移至客戶前由其控制。當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時(即在將貨品交付予客戶時)，本集團根據合約規定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交易代價總額確認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5.2 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續)

(c) 來自提供其他服務的收益

本集團亦從事提供其他服務，主要包括提供SaaS服務(包括自主研發的SaaS平台及第三方授權的SaaS服務)。自主研發的SaaS平台，致力於在管理及上傳廣告內容方面為廣告發行商提供便利。本集團按固定服務費率向廣告發行商收費，並於提供服務時確認收益。本集團亦擔任第三方授權SaaS平台服務的銷售代理，並收取按本集團所推介的平台用戶人數計算的佣金。當被推介用戶於第三方授權的SaaS平台上完成註冊時，本集團將佣金費用確認為收益。

5.3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的報告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被確認為作出策略決策的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從事向中國客戶提供一站式線上營銷解決方案服務(包括向頂尖媒體平台獲取流量、內容製作、大數據分析及廣告活動優化)及向客戶提供廣告分發服務(主要僅為提供流量獲取服務)。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主要營運決策者專注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因此，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業務乃按單一報告分部經營及管理，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服務及銷售成本、銷售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的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量獲取及監測成本	8,712,250	6,657,207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7)	173,133	147,402
外判短視頻製作、廣告及直播主成本	30,227	27,459
專業及諮詢服務費用	16,446	12,168
已售及已消耗存貨成本	14,948	14,617
稅項及附加費	10,739	10,226
折舊及攤銷開支	10,383	12,818
差旅及招待開支	9,489	6,390
辦公室開支	6,706	5,136
運輸成本	2,589	3,238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450	2,950
— 非核數服務	170	170
其他	2,403	3,628
總計	8,991,933	6,903,4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136,444	112,411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附註)	14,737	12,983
其他社會保障費用、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21,952	22,008
總計	173,133	147,402

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動用被沒收供款減少其退休金供款(2023年：無)。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2名(2023年：2名)董事，於各呈列年度，彼等的薪酬於附註38所示分析內反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餘下3名(2023年：3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5,500	6,129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133	235
其他社會保障費用、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195	179
	5,828	6,543

彼等的薪酬在以下範圍內：

	人 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薪酬範圍(港元)		
1,500,001–2,000,000	1	2
2,500,001–3,000,000	2	—
3,000,001–4,000,000	—	1
	3	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 應收賬款	26,283	40,946
— 其他應收款項	3,690	4,963
總計	29,973	45,909

9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2,329	3,312
增值稅額外扣減	—	527
其他	130	236
總計	2,459	4,075

10 其他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虧損淨額	(1,900)	(6,224)
於一項實物結算安排中取得的商品的減值撥備及虧損	(2,163)	(1,532)
逾期附加費及罰款	136	(504)
陳年應付款項撥回	655	2,907
提早終止租賃的收益淨額	884	87
一份有償合約撥備(附註a)	(5,705)	—
訴訟虧損撥備(附註b)	(10,137)	—
其他	(116)	(10)
總計	(18,346)	(5,2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其他虧損淨額(續)

附註：

- (a) 該一份有償合約撥備涉及與第三方簽訂的一份為期一年的合約，於2024年12月31日到期，相關虧損由若干預期外的一次性事件造成。撥備金額乃根據不可避免的成本估計，為退出合約的最低成本淨額。
- (b)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就一家金融服務供應商於2024年提出的法律索償的可能訴訟虧損確認撥備。

11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來自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7,756	12,362
— 第三方貸款	635	161
	18,391	12,523
財務成本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5,622)	(11,199)
— 向一名第三方支付的擔保費	(11,385)	(3,300)
— 銀行承兌票據貼現	(3,024)	(809)
— 租賃負債(附註15)	(625)	(980)
— 保理借款	—	(3,996)
— 來自一間金融機構的借款	—	(500)
	(20,656)	(20,784)
財務成本淨額	(2,265)	(8,2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所得稅開支

於呈列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28,762	26,482
遞延所得稅抵免(附註29)	(8,482)	(233)
所得稅開支	20,280	26,249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香港兩級利得稅制度於2018年4月1日生效，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的適用香港利得稅稅率為8.25%，超過2百萬港元的任何應課稅溢利的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並無於香港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c)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對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以其法定損益為基準，經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若干收入及開支項目作出調整後計算。根據中國政府頒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主要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海南优矩科技有限公司(「**海南优矩**」)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若干餘下附屬公司作為小型微利企業，則享有20%的企業所得稅稅率。

(d) 中國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於2008年1月1日後產生的利潤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繳納10%的預扣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外國投資者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重徵稅條約安排中的條件及要求，相關預扣稅率將從10%下調至5%。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計劃進一步分派所有中國附屬公司的保留盈利，及擬保留該等款項用於本集團在中國運營及擴張業務。因此，於各報告期末，概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配保留盈利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該等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配保留盈利分別約為人民幣724,740,000元及人民幣661,001,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額與使用中國(本集團主要營業地點)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產生的理論金額差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3,260	117,221
按中國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額	28,315	29,305
適用於合資格附屬公司的優惠稅率的影響	(11,606)	(4,845)
不可扣所得稅開支的影響	1,698	820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3,448	772
其他	(1,575)	197
所得稅開支	20,280	26,249

13 每股盈利**(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不包括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購回並持有的任何普通股)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93,873	90,560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590,919	594,894
每股基本盈利(以人民幣列示)	0.16	0.15

(b) 攤薄

所呈列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1,585	141	1,802	169	1,675	15,372
添置	—	—	241	—	1,103	1,344
出售	—	—	(45)	(74)	—	(119)
折舊開支	(580)	(63)	(1,034)	(43)	(1,426)	(3,146)
年末賬面淨值	11,005	78	964	52	1,352	13,451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2,262	212	10,010	414	12,290	35,188
累計折舊	(1,257)	(134)	(9,046)	(362)	(10,938)	(21,737)
賬面淨值	11,005	78	964	52	1,352	13,45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1,761	204	4,342	243	3,628	20,178
添置	407	—	211	4	262	884
出售	—	—	(222)	—	—	(222)
折舊開支	(583)	(63)	(2,529)	(78)	(2,215)	(5,468)
年末賬面淨值	11,585	141	1,802	169	1,675	15,372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2,262	212	10,601	511	11,187	34,773
累計折舊	(677)	(71)	(8,799)	(342)	(9,512)	(19,401)
賬面淨值	11,585	141	1,802	169	1,675	15,372

附註：

折舊乃扣除自損益，並按以下類別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呈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及銷售成本	2,323	3,473
一般及行政開支	557	1,160
銷售開支	117	563
研發開支	149	272
	3,146	5,46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使用直線法計算，於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

樓宇	20年
汽車	4年
電子設備	3年
傢俬及固定裝置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估計可使用年期3年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40.3。

15 租賃**(a) 於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

使用權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9,270	10,874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5,807	6,320
非流動	3,396	4,723
	9,203	11,043

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添置使用權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13,069,000元及人民幣1,70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租賃(續)

(b) 於損益表確認的金額

於損益確認以及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呈列的金額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6,916	7,217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附註11)	625	980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144	10
提早終止租賃的收益淨額	(884)	(87)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的融資活動現金流出總額約為人民幣6,893,000元(2023年：人民幣8,378,000元)，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出總額約為人民幣144,000元(2023年：人民幣10,000元)。

(c) 租賃的會計政策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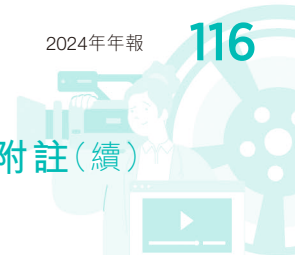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根據其相對獨立的價格將合約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然而，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租賃房地產而言，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該等租賃入賬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

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並包含範圍廣泛的不同條款和條件。除出租人持有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抵押。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折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貸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租賃的信貨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15 租賃(續)

(c) 租賃的會計政策(續)

倘個別承租人可獲取與租賃具有相似付款模式的易觀察攤銷貸款利率(通過近期融資或市場數據)，則本集團使用該利率作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的起始點。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直線法以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内折舊。

與設備的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乃於損益中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無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資訊科技設備及小型辦公室傢俱。

有關租賃的其他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40.18。

16 無形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淨值	1,282	—
添置	—	1,415
攤銷開支	(321)	(133)
年末賬面淨值	961	1,282
指：		
成本	1,415	1,415
累計攤銷	(454)	(133)
賬面淨值	961	1,282

根據本集團與一間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交易方」)於2023年7月20日訂立的協議(「協議」)，本集團已支付代價人民幣1,500,000元，以取得交易方所登記經營線上賬戶的獨家權利，為期53個月。本集團支付的代價已資本化為無形資產，並於協議的合約期內以直線法攤銷，而攤銷已於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的「服務及銷售成本」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商品，按成本計	7,262	12,770
減：減值撥備	(3,652)	(2,041)
	3,610	10,72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約為人民幣14,948,000元(2023年：人民幣15,381,000元)。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值撥備及上一年度於實物結算安排中取得的商品的虧損已計入「其他虧損淨額」(附註10)。

1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不包括非金融資產)	21	120,731	104,296
應收賬款	20	3,168,584	2,210,071
受限制現金	23	99,382	13,0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782,032	719,445
定期存款	22	20,000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9	3,620	—
		4,194,349	3,046,89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	25	2,095,504	1,433,800
應付票據	26	235,000	150,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27	97,404	78,104
借款	28	248,220	10,012
租賃負債	15	9,203	11,043
		2,685,331	1,682,9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投資	3,620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第三方貸款5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620,000元)。經本集團與債務人協定債務轉換為股權安排後，本集團已將應收結餘轉換為於債務人5%的股權，而該項投資已入賬列作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有關釐定投資公平值所用方法及假設的資料載於附註3.3。

20 應收賬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3,284,262	2,301,820
減：信貸虧損撥備(附註3.1(b)(ii))	(115,678)	(91,749)
應收賬款淨額	3,168,584	2,210,071

應收賬款全部均以人民幣計值，而由於該等即期應收賬款的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應收賬款(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總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3,107,466	2,134,696
91日至180日	77,864	42,767
181日至270日	6,080	24,015
271日至1年	3,934	6,980
1年以上	88,918	93,362
	3,284,262	2,301,820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規定的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已就應收賬款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91,749)	(90,612)
已確認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26,283)	(40,946)
年內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撇銷的應收款項	2,354	39,809
於年末	(115,678)	(91,749)

除人民幣26,989,000元的應收賬款結餘以債務人的兩項物業作抵押外，本集團一般不會就其應收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於釐定於2024年12月31日相關應收賬款結餘約人民幣23,021,000元的信貸虧損撥備時，本集團已考慮該等物業的估計市值約人民幣3,968,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付予媒體平台的按金	98,612	89,224
來自一名供應商的應收款項(附註a)	46,760	46,760
租金及其他按金	4,550	3,260
向員工墊款	1,943	2,012
向一名第三方貸款	—	3,541
來自一名服務供應商的應收貸款(附註b)	12,485	—
其他	3,792	3,220
	168,142	148,017
減：按金及其他資產虧損撥備	(47,411)	(43,721)
分類為金融資產的款項總額	120,731	104,296
付予媒體平台及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126,393	137,177
可收回增值稅	207,004	186,097
分類為非金融資產的款項總額	333,397	323,27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總額	454,128	427,570
減：非流動租金按金	(790)	(2,18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流動)總額	453,338	425,387

附註：

- (a) 於2024年12月31日，就應收賬款確認的虧損撥備約為人民幣46.76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42.94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額外虧損撥備約為人民幣3,820,000元。
- (b) 於2024年6月，本集團向一間第三方品牌推廣服務供應商提供一筆人民幣12,485,000元的貸款，該筆貸款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5%計息，須於2026年6月20日前分期償還。

本集團將與該服務供應商合作，於2024年7月至2025年12月期間向本集團的第三方客戶提供若干營銷及推廣服務。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服務供應商的服務費約為人民幣9,200,000元。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將與服務供應商協調，將該等應付賬款結餘抵銷上述應收貸款。管理層預計餘下的應收貸款結餘亦將於2024年12月31日起計計未來12個月內全數抵銷應付予服務供應商的營銷及推廣服務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定期存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銀行存款(附註)	20,000	—

附註：

本集團短期銀行存款的初始期限為3個月以上及1年內。定期存款按固定年利率2.8%計息，以人民幣計值。該項投資乃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而該項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滿足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故按攤銷成本計量。該項投資並無逾期。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有其他短期銀行存款，初始期限為3個月以上及1年內，考慮到該等存款已被抵押作為本集團應付票據及借款的擔保，故分類為本集團的受限制現金(附註23)。

23 受限制現金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銀行結餘及存款	99,382	13,081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結餘以人民幣計值，主要包括(i)人民幣15,000,000元的銀行存款，作為本集團發行應付票據的抵押(附註26)；(ii)短期銀行存款1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1,884,000元)，作為本集團其他借款的抵押(附註28(b))；(iii)銀行存款人民幣3,000,000元，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附註28(b))；及(iv)銀行結餘人民幣7,536,000元，為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法律訴訟的法院命令凍結。該訴訟已於2025年1月和解，故受限制銀行結餘亦於2025年1月由法院解除凍結。

於2023年12月31日，受限制銀行結餘全部均以人民幣計值，而為數人民幣12,000,000元的結餘指為本集團發行應付票據而抵押的銀行存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22	27
銀行現金(i)	781,368	718,854
現金等價物(ii)	642	564
	782,032	719,4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22,841	454,934
美元	151,978	247,802
港元	7,213	16,709
	782,032	719,445

附註：

- (i)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存放於近期並無違約歷史的信譽良好的銀行。
- (ii) 現金等價物指於第三方支付平台的可由本集團酌情隨時提取的現金結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應付賬款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基於確認日期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少於6個月	2,087,566	1,424,445
6個月至1年	1,251	1,643
1年以上	6,687	7,712
	2,095,504	1,433,800

根據海南优矩、优矩互動(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优矩北京」)與第三方擔保公司訂立的擔保協議，第三方擔保公司為海南优矩及优矩北京與媒體平台簽訂的合作協議項下海南优矩及优矩北京的部分付款責任提供擔保。截至2024年12月31日，應付媒體平台的擔保款項約為人民幣390,000,000元(2023年：人民幣134,000,000元)。

應付賬款全部均以人民幣計值，而由於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若。

26 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發行的應付票據(i)	235,000	150,000

本集團已與數家銀行安排發行該等應付票據，作為結清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因購買用戶流量產生的應付媒體平台的款項。為發行上述應付票據而抵押的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5,000,000元(附註23)。

於2024年12月31日，优矩北京的應付票據人民幣175,000,000元(2023年：人民幣90,000,000元)由本集團另一家附屬公司海南优矩提供擔保，而海南优矩的應付票據人民幣60,000,000元(2023年：人民幣30,000,000元)由优矩北京提供擔保。該等擔保款項乃用作其履行與一家媒體平台的合作協議項下各自的付款責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代表客戶向媒體平台應付費用(附註a)	51,173	40,020
客戶按金	20,566	28,063
應付賠償(附註b)	13,920	—
應付股息	160	—
其他	11,585	10,021
分類為金融負債總額	97,404	78,104
應付增值稅	251,619	191,825
其他應付稅項	5,950	3,108
應付工資及福利	40,742	29,600
分類為非金融負債總額	298,311	224,5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總額	395,715	302,637

附註：

- (a) 該等款項指獲本集團提供廣告分發服務的客戶預付的流量獲取成本，而本集團收取的該等款項將全數用作代表該等客戶向媒體平台結算。
- (b) 該金額指就客戶提出的若干服務索償及投訴而應向客戶支付的賠償。賠償虧損(扣除相關增值稅)約人民幣13,526,000元已確認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減少。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8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無抵押(附註a)	151,102	10,012
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有抵押(附註b)	97,118	—
	248,220	10,012

附註：

(a) 於2024年，本集團已就本集團不同附屬公司之間進行的若干集團內營銷交易向銀行貼現應付票據，並自銀行收取所得款項人民幣70,000,000元。管理層認為該等應付票據貼現實質上是向銀行提取短期貸款，因此入賬列作本集團的無抵押其他借款。該融資安排的實際年利率介乎0.9%至1.2%。本集團其餘無抵押短期銀行借款的固定年利率介乎2.8%至3.6%(2023年：3.50%至6.00%)。

(b) 於2024年11月，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透過銀行向本集團另一間附屬公司(作為受益收款人)發出信用額度為人民幣67,000,000元的信用證(「信用證」)，以結算若干集團內營銷交易。附屬公司(作為受益人)已於2024年11月收取銀行支付的現金人民幣67,000,000元，附屬公司(信用證發行人)的銀行存款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1,884,000元)已抵押作為信用證安排的抵押品(附註23)。信用證於2025年11月到期，於信用證到期時，附屬公司(作為信用證發行人)有責任向銀行償還本金人民幣67,000,000元。管理層認為信用證安排實質上是向銀行提取一年期定期貸款，因此入賬列作本集團的有抵押其他借款。該信用證融資安排的實際年利率為1.3%。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借款亦包括人民幣30,118,000元的借款，由本集團人民幣3,000,000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附註23)，該借款按固定年利率3%計息。

(c) 除附註25及26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亦有下列財務擔保合約：

(i) 於2024年12月31日，优矩北京的銀行借款人民幣115,012,000元(2023年：無)由本集團另一家附屬公司海南优矩提供擔保，优矩北京的銀行借款人民幣97,118,000元(2023年：無)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海南优矩的銀行借款人民幣6,005,000元(2023年：無)由优矩北京提供擔保。

(ii) 於2024年12月19日，优矩北京與一家銀行就人民幣30百萬元的循環信貸額度訂立銀行融資協議，期限為30個月。於2024年12月，优矩北京已動用該銀行融資，並向海南优矩發行人民幣30百萬元的應付票據，以進行若干集團內營銷交易。根據融資協議，已安排第三方擔保公司以銀行為受益人提供信貸擔保，以保證优矩北京償還相關融資的義務。同時，本公司亦與上述第三方擔保公司訂立一份反擔保協議，就其於融資協議項下的擔保義務以第三方擔保公司為受益人提供連帶責任保證反擔保。

本公司董事認為，优矩北京及海南优矩具備充足的財務資源履行其義務，故於相關借款到期償還或應付票據到期結算時出現違約的風險甚微。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財務擔保(包括附註25及26所披露者)於初始確認日期的公平值被視為不重大，且自該等財務擔保合約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因此，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於損益中確認虧損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8 借款(續)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全部均為須於一年內償還。

29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根據負債法按預期於暫時差額撥回時所應用的稅率就暫時差額確認。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4,232	1,390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38,749	32,766
	42,981	34,15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結算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57	278
— 將於12個月內結算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357	893
	1,514	1,171

遞延所得稅資產(根據抵銷條文抵銷遞延所得稅負債後)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467	32,98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可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惟須以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實現相關稅務利益為限。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稅項虧損約人民幣30,346,000元(2023年：人民幣5,290,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4,274,000元(2023年：人民幣826,000元)。根據中國稅務法規，該等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2026年至2029年期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9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動總額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信貸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存貨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負債及 撥備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8,508	510	836	1,070	3,232	34,156
計入損益	4,815	403	451	2,992	164	8,825
於2024年12月31日	33,323	913	1,287	4,062	3,396	42,981
於2023年1月1日	29,776	995	4,291	1,440	1,586	38,088
(扣除自)/計入損益	(1,268)	(485)	(3,455)	(370)	1,646	(3,932)
於2023年12月31日	28,508	510	836	1,070	3,232	34,156

遞延所得稅負債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 設備折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795	376	1,171
扣除自/(計入)損益	566	(223)	343
於2024年12月31日	1,361	153	1,514
於2023年1月1日	4,199	1,137	5,336
計入損益	(3,404)	(761)	(4,165)
於2023年12月31日	795	376	1,1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0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美元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法定股份 — 每股0.01美元	10,00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本	600,000,000	38,380

31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本公司於2023年5月22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為期10年，以向合資格參與者(「選定參與者」)授出股份，彼等將會接獲由本公司董事會授權的委員會所指定的股份要約。

本公司已設立一項信託(「該信託」)，並委任一名第三方作為受託人在股份歸屬及轉讓予選定參與者前管理及持有本公司股份。該信託以本公司出資的現金在公開市場上以市場交易價購買作為獎勵的本公司股份。

於2023年6月及2023年7月，該信託已就股份獎勵計劃透過聯交所購買6,784,000股及2,297,0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分別為20,939,040港元及6,877,73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362,000元及人民幣6,400,000元)。

該等所購回股份的賬面值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的「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中呈列。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該等股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2 其他儲備

	法定儲備 (附註) 人民幣千元	外幣換算 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42,523	28,385	364	71,272
溢利分派至法定儲備	206	—	—	206
貨幣換算差額	—	5,049	—	5,049
於2024年12月31日	42,729	33,434	364	76,527
於2023年1月1日	33,560	23,443	—	57,003
溢利分派至法定儲備	8,963	—	—	8,963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	—	364	364
貨幣換算差額	—	4,942	—	4,942
於2023年12月31日	42,523	28,385	364	71,272

附註：

根據中國公司法，中國內地的內資企業須將按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除稅後溢利10%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該等儲備結餘達至該等實體註冊資本的50%。

法定儲備可用於減少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且可轉換為繳足資本，惟該轉換後的法定儲備不得少於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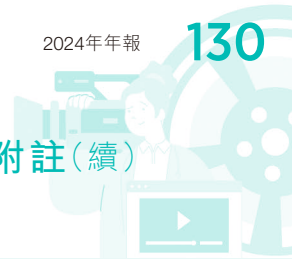
33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根據於2021年10月8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本集團批准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21年購股權計劃」)。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尚未根據2021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誠如附註30所述，本集團亦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股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宣派的股息(附註)	27,187	11,064

附註：

於2024年3月28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合共約30,000,000港元(按2023年12月31日的匯率換算，相當於約人民幣27,186,600元)(「**2023年末期股息**」)。建議派發2023年末期股息已於2024年5月3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2023年度末期股息已於2024年6月悉數派發。

於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港仙，合共約24,000,000港元(按2024年12月31日的匯率換算，相當於約人民幣22,224,960元)(「**2024年末期股息**」)。建議派發2024年末期股息須待在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30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審議及批准後，方告作實。建議股息不會在該合併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而將反映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股份溢價賬分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5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所得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13,260	117,221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321	133
使用權資產折舊	6,916	7,2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46	5,46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9,973	45,909
賠償予一名客戶的虧損(附註27(b))	13,526	—
存貨減值虧損	2,163	501
財務成本淨額	(11,434)	8,2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93	3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8,598	(2,994)
外匯虧損淨額	1,900	6,224
	168,462	187,974
營運資金變動：		
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984,796)	453,914
存貨減少／(增加)	4,956	(7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0,931)	425,20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減少	—	6,420
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	(9,950)	21,978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746,704	(95,8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80,047	(183,834)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5,667)	18,611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21,175)	833,644

(b) 主要非現金交易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主要非現金交易如下：

- 添置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以及租賃終止 — 附註15。
- 自媒體合作夥伴應收的返點約人民幣1,157,529,000元(2023年：人民幣938,460,000元)乃透過抵銷該等媒體合作夥伴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付賬款或作為獲取其未來流量的預付款項的形式結算。
- 將第三方公司的應收貸款轉換為於該第三方公司的股權 — 附註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5 現金流量資料(續)

(c)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	119	2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93)	(34)
出售所得款項	26	188

(d) 現金淨額對賬

本節載列本集團於各呈列期間的現金淨額及其變動的分析。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2,032	719,445
借款	(248,220)	(10,012)
租賃負債	(9,203)	(11,043)
現金淨額	524,609	698,3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5 現金流量資料(續)

(d) 現金淨額對賬(續)

	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千元	銀行 及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保理借款 人民幣千元	來自一間 金融機構 的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719,445	(10,012)	—	—	(11,043)	698,390
現金流量	59,255	(231,876)	—	—	6,893	(165,728)
應計利息	—	(6,332)	—	—	(625)	(6,957)
新訂租賃	—	—	—	—	(13,069)	(13,069)
租賃終止	—	—	—	—	8,641	8,641
匯率變動的影響	3,332	—	—	—	—	3,332
於2024年12月31日	782,032	(248,220)	—	—	(9,203)	524,609
於2023年1月1日	288,660	(280,413)	(49,750)	(9,950)	(19,908)	(71,361)
現金流量	427,941	280,788	57,046	10,450	8,378	784,603
應計利息	—	(10,387)	(7,296)	(500)	(980)	(19,163)
新訂租賃	—	—	—	—	(1,700)	(1,700)
租賃終止	—	—	—	—	3,167	3,167
匯率變動的影響	2,844	—	—	—	—	2,844
於2023年12月31日	719,445	(10,012)	—	—	(11,043)	698,390

36 承擔

不可撤銷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租賃合約租賃若干辦公室，且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獲豁免確認使用權資產(考慮到其為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該等租賃的相關不可撤銷租賃合約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08	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7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於另一方作出財務及營運決策時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則雙方被視為相關。倘雙方受共同控制，彼等亦被視為相關。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彼等的親屬亦被視為關聯方。

於呈列年度，以下重大交易乃於本集團與其關聯方之間進行。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相關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a) 關聯方的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下列個人／公司為於呈列年度與本集團之間有重大交易及／或結餘的重大關聯方。

個人／公司	關係
馬曉輝先生	控股股東
彭亮先生(i)	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聯席行政總裁
趙婷女士(i)	本集團營運總監
羅小妹女士(i)	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李念先生(i)	本集團聯席行政總裁
孟冉女士(i)	本集團媒體總監

(i) 該等管理人員被視為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已付或應付該等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9,709	10,487
其他社會保障費用、住房福利及其他僱員福利	456	309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	332	235
	10,497	11,031

以上披露的工資、薪金及花紅包括應付薪金及花紅人民幣654,000元(2023年：人民幣2,916,000元)，該等款項於年末尚未支付，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8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工資、 薪金及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報酬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會保障 費用、住房津貼 及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馬曉輝先生	458	—	16	—	474
彭亮先生	4,350	—	99	66	4,515
羅小妹女士	1,478	—	89	66	1,6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培鷺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60	—	—	—	60
林靈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60	—	—	—	60
王文平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辭任)	229	—	—	—	229
王高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30	—	—	—	30
葉菲先生(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12	—	—	—	12
宋屹女士(於2024年10月8日獲委任)	12	—	—	—	12
聯席行政總裁					
李念先生	1,253	—	89	66	1,408
營運總監					
趙婷女士	946	—	—	89	1,035
媒體總監					
孟冉女士	1,682	—	—	89	1,771
	10,570	—	293	376	11,2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8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工資、 薪金及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報酬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會保障 費用、住房津貼 及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馬曉輝先生	270	—	2	—	272
彭亮先生	4,333	—	74	57	4,464
羅小妹女士	1,469	—	85	63	1,617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培鷺先生	72	—	—	—	72
林靈女士	72	—	—	—	72
王文平先生	270	—	—	—	270
營運總監					
趙婷女士	3,002	—	85	63	3,150
媒體總監					
孟冉女士	1,682	—	66	52	1,800
	11,170	—	312	235	11,717

支付予董事的薪金一般為該名人士就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所提供的其他服務已付或應付的薪酬。

(b) 董事退休及離職福利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退休或離職福利。

(c)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於年末或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間，並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代價。

(d) 有關以董事、董事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有關以董事、董事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本附註38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本公司董事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仍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9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8	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3,620	—
向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貸款	(i)	646,965	774,096
非流動資產總值		650,593	774,104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資產		206	3,7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550	8,380
流動資產總值		112,756	12,089
資產總值		763,349	786,193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25	35
負債總額		1,025	35
權益			
股本	30	38,380	38,380
股份溢價	(ii)	676,633	703,820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ii)	(25,762)	(25,762)
其他儲備	(ii)	91,806	77,905
累計虧損	(ii)	(18,733)	(8,185)
權益總額		762,324	786,158
負債及權益總額		763,349	786,193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獲本公司董事會於2025年3月31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執行董事：
彭亮先生

執行董事：
羅小妹女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9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i) 該等向一間附屬公司提供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於2024年12月31日，其並無計劃或可能於結算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進行償還。

(ii)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就股份獎勵計 劃持有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703,820	(25,762)	77,905	(8,185)	747,778
已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27,187)	—	—	—	(27,187)
貨幣換算差額	—	—	13,901	—	13,901
年內虧損	—	—	—	(10,548)	(10,548)
於2024年12月31日	676,633	(25,762)	91,806	(18,733)	723,944
於2023年1月1日	714,884	—	65,200	(4,846)	775,238
購回本公司股份	—	(25,762)	—	—	(25,762)
已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11,064)	—	—	—	(11,064)
貨幣換算差額	—	—	12,705	—	12,705
年內虧損	—	—	—	(3,339)	(3,339)
於2023年12月31日	703,820	(25,762)	77,905	(8,185)	747,778

40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載列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納的其他會計政策。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合併財務報表乃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的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40.1 合併入賬原則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從參與實體業務而承擔取得其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的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表示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合併入賬。該等公司於控制權終止當日不再合併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未變現收益均會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惟該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40.1 合併入賬原則(續)

(b) 無控制權變動的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集團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40.2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計入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按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載於附註3.1(a)。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營運，本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呈列其合併財務報表。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因按年結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一般於損益中確認。倘其與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投資對沖淨額有關或歸屬於海外業務投資淨值之一部分，則於權益中遞延。

與借款相關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財務成本淨額中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均按淨值基準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呈列。

按公平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性項目使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如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的一部分，而非貨幣性資產(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40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40.2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海外營運(當中並無任何實體持有通脹嚴重的經濟體的貨幣)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每份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與負債按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損益表及綜合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該情況下收支項目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於合併入賬時，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以及換算被指定為此等投資的對沖項目的借款及其他金融工具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構成該投資淨額部分的任何借款，相關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重新歸類為出售的部分收益或虧損。

40.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的情況下，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列作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重置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報告期間自損益扣除。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作出適當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40.5)。

出售收益及虧損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計入損益。

有關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及估計的實體具體詳情載於附註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40.4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所購買存貨的成本乃於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作出銷售估計所需的成本。

40.5 非金融資產減值

並無明確可使用年期的資產毋須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當出現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其他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分組，有關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在各報告期末，將審閱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是否有撥回減值的可能。

40.6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類別：

- 其後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其收益及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對於並非持作交易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不可撤銷地選擇將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入賬。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有變時，本集團方會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的常規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經轉移金融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40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40.6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另加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釐定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附帶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作為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其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以下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
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且其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並與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列示。減值虧損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且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盈虧確認、利息收入及匯兌盈虧除外。在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累計盈虧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來自有關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損益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列示，減值開支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標準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於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債務投資的盈虧於損益中確認，並在其產生期間以淨額計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

權益工具

本集團隨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股本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股本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則於終止確認投資後，不會後續將公平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確立收取付款的權利時，來自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並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呈列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股本投資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分開呈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40.6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d)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採用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而定。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自應收款項的初始確認起即需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3.1(b)。

40.7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現時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

40.8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所提供服務的應收客戶款項。應收賬款通常於一年內到期結算，因此全部分類為流動。

應收賬款初始按無條件代價確認，惟倘包含大量融資成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應收賬款之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而本集團業務模式的目標乃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予以實現的應收賬款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分類。

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入賬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0，而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的更多資料，則請參閱附註3.1(b)及40.6(d)。

4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呈列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活期存款、於第三方支付平台持有的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較少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提取、使用或作為擔保抵押受到限制的現金，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單獨報告，且並未於合併現金流量表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

40.10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於權益中列作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40.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主要指與財政年度完結前向本集團所提供服務的未支付的負債。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並未到期。彼等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40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40.12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交易成本後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的差額於借款期間使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中確認。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於可能將提取若干或所有融資時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於此情況下，該費用會遞延至提取融資為止。倘並無證據顯示可能提取若干或所有融資，則該費用會撥充資本，列作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融資相關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延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40.13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於竣工及將資產達致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時間期限內撥充資本。合資格資產為需要較長時間達到擬定用途或銷售狀況的資產。

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的期間支銷。

40.1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當期應課稅收入的應付稅項，並經暫時差額及未使用稅項虧損所致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i)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有待詮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兩者間的暫時差額確認。倘遞延所得稅源自初步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的資產或負債，而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損益，則遞延所得稅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法例)釐定，預期該等稅率於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適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未來將有應課稅金額可供動用以抵銷暫時差額及虧損時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40.14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ii)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擁有可合法可強制性執行權利以抵銷即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及遞延所得稅結餘有關同一稅務機關時抵銷。即期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負債於實體擁有可合法強制性執行權利以抵銷及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在變現資產的同時清償負債時予以抵銷。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內確認，惟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40.15 僱員福利

(i) 短期責任

僱員直至報告期末的服務獲確認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悉數結算的非貨幣性福利)並按結算有關負債的預期支付金額計量。負債於資產負債表內呈列為當期僱員福利責任。

(ii) 退休金責任

於中國註冊的本集團旗下主體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按月向中國有關政府機關安排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福利計劃作出僱員福利供款。政府機關承諾向現有及日後退休僱員支付根據該等計劃應支付的退休福利，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退休後福利的其他責任。向此等計劃所作供款於產生時列為開支。計劃資產由政府機關持有及管理，且獨立於本集團的資產。

(iii) 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中國僱員亦有權參加多項政府資助的住房公積金。本集團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按月向此等公積金供款。本集團對該公積金的責任以每期間的應付供款為限，且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責任。住房公積金並不適用於非中國僱員。

40.16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擁有當前的法定或推定義務時，且可能須要流出資源以履行義務，並能可靠估計該金額，則確認撥備。不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相若的義務，須外流資源以履行義務的可能性，乃透過視義務類別為一整體來釐定。即使同類別義務中任何一項相關的資源外流可能性不大，撥備亦會予以確認。



40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40.16 撥備(續)

撥備乃按管理層對於報告期末償付現有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的時間價值及該義務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利率。因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40.17 每股盈利

(i)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由：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不包括普通股以外至任何支付權益成本)；
- 除以於財政年度發行外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就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紅利成分作出調整且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計算。

(ii)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釐定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數字，以計及：

- 與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財務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如有)，及
- 在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如有)獲轉換的情況下所發行在外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18 租賃

租賃產生之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之淨現值(如適用)：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採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計量；
- 剩餘價值擔保項下的本集團預期應付款項；
-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倘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0 其他會計政策概要(續)

40.18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如適用)：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租賃獎勵；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有關本集團租賃政策的實體具體詳情載於附註15。

40.19 股息分派

就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已宣派但於報告期末並未分派之任何股息金額(已經適當授權及不再由本公司酌情決定)作出撥備。

40.20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財務收入，請參閱附註11。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採用實際利率計算得出，惟隨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經扣除虧損撥備)。

40.21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能合理確信可收取且本集團將遵循所有附加之條件時按其公平值予以確認。

與成本相關的政府補助遞延記賬，並按與擬補償的相關成本進行匹配之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為收入。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將計入非流動負債，列作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年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1 附屬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營運地點及日期	法定實體類型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 擁有權權益 於12月31日		非控股權益持有 擁有權權益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直接持有：								
优矩(香港)有限公司 (「优矩香港」)	香港／2020年11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0,000港元	100%	100%	—	—
間接持有：								
优矩互動(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优矩北京」)	中國／2017年11月23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人民幣460,000,000元	100%	100%	—	—
北京矩量同創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矩量」)	中國／2020年10月20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	—
海南优矩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优矩」)	中國／2020年4月17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上海矩擎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矩擎」)	中國／2020年11月13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	—
重慶矩擎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重慶矩擎」)	中國／2021年3月10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	—
杭州青春优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青春优矩」)	中國／2021年12月9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海南盈量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盈量」)	中國／2022年2月28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100%	—	—
北京壹矩技術有限公司 (「北京壹矩」)	中國／2022年7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人民幣500,000元	100%	100%	—	—
廣州矩量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矩量」)	中國／2022年8月2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人民幣500,000元	100%	100%	—	—
杭州矩實益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矩實益」)	中國／2022年2月22日	有限責任公司	銷售貨品	人民幣10,000,000元	70%	70%	30%	30%
杭州肉哆哆食品有限公司(「杭州肉哆哆」)	中國／2022年7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銷售貨品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1 附屬公司(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 營運地點及日期	法定實體類型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 擁有權權益 於12月31日		非控股權益持有 擁有權權益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間接持有：(續)								
杭州九仙過江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杭州九仙過江電子」)	中國／2022年7月1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	—
北京矩中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矩中白」)	中國／2023年3月3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人民幣5,000,000元	70%	70%	30%	30%
佛山优量同創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优量」)	中國／2023年8月26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100%	—	—
优矩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优矩國際」)	香港／2023年2月7日	有限責任公司	銷售貨品	200,000港元	51%	51%	49%	49%
UUU Media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2024年9月6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20,000新加坡元	100%	—	—	—
UUU Media Hongkong Limited*	新加坡／2024年9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線上營銷解決方案	10,000港元	100%	—	—	—
Hangzhou Qingqu Technology Co., Ltd.*	中國／2024年4月28日	有限責任公司	銷售貨品	人民幣100,000元	100%	—	—	—
Chengmai Youyidu Business Co., Ltd.*	中國／2024年5月27日	有限責任公司	銷售貨品	人民幣100,000元	100%	—	—	—
UUU GLOBAL INC.*	美國／2024年3月11日	股份公司	銷售貨品	10,000美元	100%	—	—	—

*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成立的附屬公司。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上披露的附屬公司的股本純粹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而持有擁有權權益之比重相等於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註冊成立或註冊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釋義



「廣告主」	指	透過投放廣告宣傳其品牌、產品及服務的任何人士、公司及機構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30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AI」	指	人工智能
「人工智能生產內容」	指	人工智能生產內容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24年5月31日生效的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Aura」	指	AURA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2004年2月3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大數據分析」	指	使用先進的分析技術對繁多及多元的數據組進行分析，以揭露隱藏模式、未知的關連、市場趨勢、客戶喜好及其他有助機構作出更明智商業決策的信息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优矩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報告而言，指馬曉輝先生、Supreme Development、Infinity Investment、Vast Business、Vigorous Development或(視乎文義所指)彼等任何一方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電商」	指	電子商務，即利用移動商務、電子資金轉移、供應鏈管理、網絡營銷、連線事務處理、電子數據交換、庫存管理系統及自動數據收集系統等技術進行線上買賣的交易
「除外參與者」	指	為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或根據其居住地法例或規例，根據本計劃的條款不得向其授出獎勵股份及／或歸屬及轉讓獎勵股份，或董事會或受託人(視情況而定)認為就遵守當地適用法例或規例而不納入該合資格參與者屬必要或權宜的任何合資格參與者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界定的涵義
「總賬單」	指	我們就我們的服務向廣告主客戶收取的貨幣總值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海南优矩」	指	海南优矩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20年4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nfinity Investment」	指	Infinit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一間於2024年1月2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上市」	指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11月8日，即股份於聯交所首次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大綱」	指	本公司於2024年5月31日生效的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線上短視頻平台」	指	一種專注於促進創建及共享線上短視頻的平台，該等短視頻時長介乎數秒至數分鐘不等，可於移動互聯網上輕鬆共享及訪問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8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釋義(續)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0月8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13.購股權計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upreme Development」	指	SUPREME Development Limited，一間於2020年8月26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优矩北京」	指	优矩互動(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17年11月23日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优矩香港」	指	优矩(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2020年11月2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Vast Business」	指	VAST BUSINESS (BVI) GLOBAL LIMITED，一間於2020年8月31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Vigorous Development」	指	Vigorous Development Limited，一間於2024年1月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